



# 2019 年報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6
財務概要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6
董事會報告	21
企業管治報告	4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獨立核數師報告	89
綜合財務報表	94
釋義	164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啟遠先生(主席)  
陳弘宇先生  
齊明智先生(行政總裁)  
許超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德先生  
柳建華博士  
楊學枝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偉德先生(主席)  
柳建華博士  
楊學枝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柳建華博士(主席)  
陳啟遠先生  
黃偉德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陳啟遠先生(主席)  
柳建華博士  
黃偉德先生

## 策略發展委員會

陳啟遠先生(主席)  
沈敬武先生  
齊明智先生  
楊學枝先生

## 授權代表

齊明智先生  
蘇偉恒先生

## 公司秘書

蘇偉恒先生

##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三期9樓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福田區  
上梅林中康路  
卓越城二期A棟2601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83號  
柯士甸廣場3樓02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翠竹分行  
中國  
深圳市羅湖區  
翠竹路1056號  
翡翠星空首層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田分行  
中國  
深圳市福田区  
景田南路  
聚豪園  
聚友閣101號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金福支行  
中國  
深圳市羅湖區  
翠竹路1010號  
金福大廈首層

## 公司網站

<http://www.skledu.com>

## 股份代號

1769

## 上市日期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思考樂教育集團為中國華南地區領先的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學員數目突破10萬，並聘有超過2,500名教師及助教。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開啟了資本化、國際化的新征程及新的發展機遇。

按收益計量，我們在廣東省前五大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中的增長最為迅速，我們亦為深圳的第二大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我們以深圳為基礎，業務拓展至大灣區及福建省。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廣東省及福建省7個城市經營100間學習中心。

我們的教育理念是「博學精教，成就學生」。作為廣東省前五大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於通過以學生為中心的方式為學生提供優質的輔導教育。我們所有的課程均以小班授課，每個班級通常不超過20名學生。我們透過學業備考課程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提供全面的課後教育服務。我們的學業備考課程透過「升學」品牌開展，就學業科目向一年級至12年級的學生授課，著重幫助學生提高學業表現及為其中學、高中及大學的入學考試備考。我們的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透過「樂學」品牌開展，向一年級至三年級的學生提供兒童教育課程以及語言及表演藝術等興趣班。同時，我們的「思考樂網校」線上業務及「雙師課堂」已經於二零一九年秋季開始投入服務。思考樂網校線上業務及雙師課堂與思考樂教育線下業務互為補充，為學生提供線下線上無縫學習，提升學生學習的質量及體驗。

透過在K-12課後教育領域多年的營運及經驗，我們已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及聲譽，於二零一九年，我們獲新華網授予「二零一九年度•品牌影響力教育集團」及南都傳媒授予「最具家長信賴的教育品牌」等稱號。此外，我們在今年捐贈建立了第三所及第四所「思考樂希望小校」，同時亦獲得「年度最具影響力教育公益項目」以表揚我們在社會公益方面的貢獻。我們將不負學生、家長以及社會各界的認可，進一步加強我們在中國K-12課外教育培訓行業的市場地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11,422	493,115	217,977	44.3%	
毛利	303,938	186,738	117,200	62.8%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94,786	69,474	25,312	36.4%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經調整 年內溢利(附註)	136,155	83,855	52,300	62.4%	

##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	19.06	16.46	2.60	15.8%
攤薄	19.01	16.46	2.55	15.5%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每股盈利(附註)				
基本	27.39	19.87	7.52	37.8%
攤薄	27.31	19.87	7.44	37.4%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將其經調整純利定義為其就並非本公司經營表現指標的項目(主要包括上市開支人民幣25.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4百萬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人民幣8.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零)以及購股權福利開支人民幣8.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零)作出調整後的年內溢利。

致股東：

本人僅此代表思考樂教育集團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本報告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的首個財政年度報告。

## 業績

作為廣東省前五大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我們的業務繼續保持高速發展，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令人鼓舞。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超過人民幣711.4百萬元，錄得44.3%的同比增長。我們的毛利比去年增長62.8%至人民幣303.9百萬元；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溢利為人民幣136.2百萬元，比去年增長62.4%。

## 業務概要

我們的學習中心數量從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家大幅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家。於二零一九年，我們在中山及江門這兩個新城市開設了中心，令我們所涵蓋的城市從去年五個(包括深圳、東莞、佛山、惠州及廈門)增加至七個(包括深圳、東莞、佛山、惠州、廈門、中山及江門)，逐步擴大我們在廣東省的市場份額及影響力。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學員數目首次突破十萬大關，這是集團歷史性的跨越。我們的輔導課時也增加至8,642,092課時，比去年6,346,537課時，增長36.2%。加上我們的平均課時收費亦從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77.7元增長5.9%至二零一九年的人民幣82.3元，大大提升了我們的盈利水平。

## 未來前景及發展戰略

### 1. 加強滲透深圳市場並擴大我們在大灣區的地域覆蓋

廣東省課後教育服務市場高度分散，從二零一八年開始政府政策對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的資質及設施等方面施加嚴格規定，加上最近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部分小型參與者因此被迫退出市場。這些挑戰為我們提供了機遇，有助我們吸引及挽留更多學生，同時增加及保持現有市場份額。我們已在深圳、東莞、佛山及惠州市場取得了學生及家長的高度認可，我們會把握大灣區帶來的增長機會，將過去於深圳取得的成功複製至大灣區及福建省等更多地區。

同時，我們的「雙師課堂」結合我們的名師線上直播授課以及導師的同步線下支持保證學生獲得一流的互動學習體驗，已經於二零一九年秋季開始投入服務。我們計劃將此業務擴展至有巨大市場潛力及競爭相對較弱的城市，我們預期思考樂的運營模式將在二、三線城市形成我們的競爭優勢。

## 2. 線上業務迅速發展

思考樂網校線上業務結合了我們的人才，教學，教研，品牌等優勢，為集團線上業務發展的戰略級產品。思考樂網校線上業務與我們的線下業務互為補充，為學生提供線下線上無縫學習，提升學生學習的質量及體驗。立足於華南地區，董事會認為思考樂網校線上業務將逐步發展成在中國具有廣泛影響力的優質在線教育平台，以擴寬集團的學生基礎及提高盈利水平。

## 3. 繼續加大研究及開發投入

我們將繼續加大研究及開發投入，增聘更多人員進行研究及開發。我們將會專注發展內部課程材料以及改進及更新我們的課程材料，以及提高我們教學程序的定制化及數字化，為學生提供更好的教育體驗，加強學生對課堂上所教授內容的理解。同時，我們將積極物色與教育行業本地及海外專家合作的機會，以公開課及培訓的形式提升我們教師的教學技能。

## 4. 全方位的員工激勵計劃

為促進我們的戰略發展，我們將全面推行具有思考樂特色的核心激勵機制，包括教師合夥人、校長管理裂變機制及期權合夥人制度。這些計劃將為我們的老師、校長及核心管理層提供強而有力的激勵機制，提升及激勵他們對集團的貢獻。這亦將為集團未來十年大發展打下扎實的基礎，也是為未來行業一批傑出的人才加入企業做最好的準備。

##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借此機會感謝我們的管理層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忠誠及奉獻。本人亦十分感謝我們的股東、各地政府及商業夥伴對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的信任及信心。我們將把握機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影響力，招聘、培訓、儲備更優質的教研人才，擴大思考樂網校的線上業務及大灣區網絡的線下布局。本人相信，憑借我們員工的共同努力，本集團的線上及線下業務將繼續蓬勃發展，並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陳啟遠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本集團於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11,422	493,115	375,798	170,757
銷售成本	407,484	306,377	252,310	114,474
毛利	303,938	186,738	123,488	56,283
經營溢利	131,891	85,745	44,223	13,79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8,075	82,559	41,409	13,136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94,786	69,474	35,679	10,376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經調整年內溢利	136,155	83,855	35,679	10,3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729,837	206,273	177,743	114,401
流動資產	741,232	274,555	217,811	101,560
資產總值	1,471,069	480,828	395,554	215,601
權益總額	555,364	115,219	21,215	24,974
非流動負債	382,798	39,355	38,488	35,458
流動負債	534,907	326,254	335,851	155,169
負債總額	917,705	365,609	374,339	190,62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471,069	480,828	395,554	215,601

## 財務回顧

### 1.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學業備考課程	696,229	475,677	46.4%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附註)	15,193	17,438	(12.9)%
<b>總計</b>	<b>711,422</b>	<b>493,115</b>	<b>44.3%</b>

下表載列根據我們的內部記錄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學業備考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的入讀學生人次及已完成輔導課時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入讀學生 人次	輔導課 時數	入讀學生 人次	輔導課 時數		
學業備考課程	289,676	8,453,092	231,292	6,128,609	25.2%	37.9%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附註)	6,415	189,000	9,911	217,928	(35.3)%	(13.3)%
<b>總計</b>	<b>296,091</b>	<b>8,642,092</b>	<b>241,203</b>	<b>6,346,537</b>	<b>22.8%</b>	<b>36.2%</b>

附註：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的收益、入讀學生人次及輔導課時數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三家「樂學」學習中心關閉，並在搬遷後於二零一九年年底重新開業。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9.1百萬元增加44.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1.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入讀學生人次及輔導課時數增加，主要原因為(i)我們的學習中心總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個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個；及(ii)常規課程每個輔導課時平均學費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7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3元。

### 2.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6.4百萬元增加3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7.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增設新學習中心導致輔導課時總數增加；及(ii)因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一租賃導致產生使用權資產攤銷且金額高於根據被取代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一租賃應確認的租賃開支。

### 3. 毛利及毛利率

有鑒於上述，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7百萬元增加62.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3.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7.9%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2.7%，主要原因為我們在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開設的學習中心已完成提速準備，進入增長階段。

## 4.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加78.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6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上市時就推廣我們品牌的廣告及展覽開支增加；及(ii)業務活動相關之酬酢開支增加。

## 5.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5百萬元增加87.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2.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上市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25.8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4百萬元)；及(ii)我們的學習中心網絡擴張及我們的業務增長使得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增加人民幣38.0百萬元。

## 6.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0百萬元增加46.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研發人員數量增加。

## 7. 其他收入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134.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財務收入增加人民幣4.4百萬元；及(ii)政府補貼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該增加部分被分租收入淨額減少人民幣0.8百萬元抵銷。

## 8.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百萬元增加108.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7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增加人民幣4.9百萬元，原因為本集團的理財產品回報增加；及(ii)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升值產生匯兌收益人民幣4.1百萬元。

## 9.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647.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一租賃導致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0.8百萬元。

##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有鑒於上述，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6百萬元增加30.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1百萬元。

## 11.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持續經營業務應佔所得稅開支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3.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3.3百萬元。變動主要由於我們的持續經營業務應佔應課稅溢利增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為15.8%，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12.3%。實際稅率降低乃主要由於可於納稅評估中享受額外扣減的研發開支增加。

## 12.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有鑒於上述，我們的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5百萬元增加36.4%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8百萬元。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四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頁。本概要概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經調整溢利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溢利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由於本公司管理層使用此項財務計量，透過撇除管理層認為並非本集團相關表現指標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故本公司呈列此項財務計量。本公司管理層亦相信，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有助彼等按與幫助本公司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並將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與本公司同業公司的財務業績作出比較。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代替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將於呈報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經調整溢利調整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具直接可比性的財務計量方法(為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	94,786	69,474	36.4%
加：			
上市開支	25,837	14,381	79.7%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一租賃的影響	8,793	—	不適用
購股權福利開支	6,739	—	不適用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經調整年內溢利	136,155	83,855	62.4%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553,36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5,219,000元)。本集團一般使用內部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7,200,000元增加549%至人民幣241,479,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募集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41,232,000元，包括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447,62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05,084,000元)，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276,78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7,700,000元)以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16,82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1,771,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34,90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6,254,000元)，其中合約負債人民幣283,35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14,701,000元)，租賃負債人民幣100,005,000元(二零一八年：零)，短期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38,34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6,373,000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人民幣113,20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5,180,000元)。

本集團擁有銀行借款總額人民幣61,37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2,759,000元)，全部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一八年：全部)。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中，(i)約62.5%為一年內償還(二零一八年：約38.3%)；(ii)約5.7%為一至兩年內償還(二零一八年：約7.8%)；(iii)約18.9%為兩至五年內償還(二零一八年：約25.8%)；及(iv)約12.9%為五年後償還(二零一八年：約28.1%)。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短期及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及股東應佔權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1.1%(二零一八年：37.1%)。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全部銀行借款為浮息借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6,325,000元(二零一八年：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51,699,000元)。

## 庫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的庫務管理政策為在不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或資本開支的情況下，利用盈餘現金儲備投資低風險理財產品。為控制本集團承擔的風險，本集團一般投資於短期低風險(期限不超過一年)理財產品，包括但不限於(i)貨幣市場工具，例如存款證及貨幣基金；及(ii)債務工具，例如主權債務、央行發行的債務及各種債務基金。董事會已授權董事會主席於預先釐定的限制範圍內作出投資決策。於董事會主席(彼須簽署所有投資合約)批准規限下，本集團的庫務部負責本集團投資決策的整體執行。庫務部亦負責跟蹤本集團所持理財產品的相關投資，並分析本集團投資的表現。倘庫務部發現理財產品存在任何風險，本集團將立即採取行動管理其風險。本集團不時監察其投資及在認為必要時委任專業機構對有關投資進行審閱及審計。庫務部亦每月審核本集團的現金狀況、經營現金需求及潛在投資機會，並負責編製月度投資計劃及現金預算。月度投資計劃及現金預算乃由本集團庫務部門副總裁及董事會主席批准，並在考慮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現金狀況及經營現金需求造成任何負面影響後提交董事會批准(如需)。本集團的庫務部人員須嚴格按照經批准的月度投資計劃執行本集團的庫務管理政策。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由於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港元計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美元及港元計值，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繼續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審慎措施。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或重大投資。

除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未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二零一八年：無)。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61,375,000元及人民幣29,559,000元分別由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80,23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2,690,000元；土地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7,543,000元)及人民幣70,14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1,832,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28,308,000元)作抵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堅信，僱員是一所企業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非常重視人力資源，明白吸引及挽留高質素員工對集團長遠成功的重要性。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3,510名(二零一八年：2,243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及經驗釐定。本集團一直不斷檢討員工薪酬待遇，確保其市場競爭力。

## 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最新發展

### 1.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教育部」)為徵求公眾意見而發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徵求意見稿)》，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中國司法部在前述教育部徵求意見稿基礎上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修訂草案》)以進行諮詢。於本年報日期，《修訂草案》尚未在中國發佈或實施，本公司將繼續留意修訂草案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

### 2. 《教育部等六部門關於規範校外線上培訓的實施意見》

教育部及其他若干中國政府機構共同發佈《教育部等六部門關於規範校外線上培訓的實施意見》(《校外線上培訓意見》)，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校外在線培訓意見》旨在規範面向中小學生的有關互聯網技術的學科類校外培訓活動。根據《校外在線培訓意見》規定，校外在線培訓機構、培訓內容須向省級教育行政部門申請備案，而省級教育行政部門會同有關部門共同對提交相關材料的校外在線培訓機構的備案申請及資格進行審查。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福建省教育廳與其他若干省級政府主管部門聯合發佈了《關於印發〈福建省規範校外在線培訓工作方案(備案細則)〉的通知》，通知要求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前，完成校外在線培訓機構的備案排查工作；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前，基本建立全省統一、部門協同、上下聯動的監管體系，基本形成政府科學監管、培訓有序開展、學生自主選擇的格局。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廣東省教育廳與其他若干省級政府主管部門聯合發佈了《關於印發廣東省校外在線培訓專項治理工作方案的通告》，通知要求通過備案管理、專項排查等多種形式開展校外在線培訓專項治理，對校外在線培訓活動進行內容審查。納入備案範圍的校外在線培訓平台(含網站、移動APP)包括以下類型：(1)校外在線培訓機構自建或採購後自行運營的服務平台；及(2)綜合型的在線教育第三方服務平台。

本公司的在線培訓業務均在在線教育第三方服務平台上開展，且就董事所深知，於本年報日期，在線教育第三方服務平台已按照上述規定完成了備案。

### 3. 《外商投資法》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獲第13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正式通過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取代《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成為中國外商投資的法律基礎。

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將合約安排界定為外商投資。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合約安排在外商投資法項下並無界定為外商投資，倘未來中國國務院的法律、行政法規及規定並無將合約安排列作外商投資的形式，則外商投資法並不適用於結構性合約，亦不會對其產生任何影響，其較之現有中國法律法規並不會實質地改變在外商投資方面對外商投資者的識別以及合約安排的承認及處理原則。因此結構性合約整體及結構性合約項下的各項協議將不會受到影響，並將繼續具法律效力、有效及對訂約方具約束力。

儘管由以上所述，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商投資包括「外商投資者透過國務院規定的法律、行政法規及規定項下的任何其他方式在中國投資」。因此，有可能未來國務院規定的法律、行政法規或規定可能將合約安排視作外商投資形式，則結構性合約是否會被視作外商投資、結構性合約是否會被視作違反外商投資渠道規定及於本年報日期上述結構性合約將如何處置乃不確定。因此，概不能保證結構性合約及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於未來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就外商投資法的變動或更新於其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時作出披露。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外商投資法》的情況。

於本年報日期，上述監管部門並未對本公司的營運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根據目前的狀況及本公司的初步評估，董事會認為上述監管政策不會對本公司近期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適用於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法律法規及相關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及「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股息

董事會決議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6**港元的末期股息及每股**0.06**港元的末期特別股息。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向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付。

董事會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02**港元的中期股息及每股**0.04**港元的中期特別股息。中期股息及中期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收取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本公司亦將於五月二十五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日期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及末期特別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期後事項

由於二零二零年初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國／地區實施並將繼續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爆發的發展情況，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本集團為配合政府政策，將所有課程暫時由線下轉為線上。同時，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中國政府亦發佈一些利好政策，包括減免企業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以及提供貸款利息補貼以減輕新冠肺炎疫情對企業的影響。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尚不知悉因新冠肺炎疫情而對財務報表造成的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董事

### 執行董事

**陳啟遠先生**，37歲，本集團的創辦人，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發展的整體制定及指導。陳啟遠先生為陳弘宇先生的妹夫及許超強先生的表弟。

陳先生在輔導行業擁有超過九年經驗。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陳先生一直在籌備成立本集團。彼自二零一二年起為深圳思考樂的總經理。在成立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任職於深圳市邦德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畢業於中國湖南省邵陽的邵陽學院，獲得理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於北京大學深圳研究生院修讀工商管理碩士。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取得邵陽教育局授出的高級中學教師資格。彼獲南方都市報授予「2015民辦教育風雲人物」。彼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中國國家行政學院組織的香港青年社團領導國情研習班。此外，彼亦在二零一八年三月以北京大學滙豐商學院訪問學者身份完成由牛津大學曼斯菲爾德學院舉辦的牛津訪問學習計劃。彼現為廣東省初等數學學會副會長。

**陳弘宇先生**，34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八日起擔任本集團的副總經理。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行政管理。陳弘宇先生為陳啟遠先生的大舅。

陳先生於輔導行業擁有超過14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湛江市志遠文化培訓中心的市場總監。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深圳思考樂，擔任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擔任深圳思考樂南山後海分校部長，彼亦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兼任高中事業部主任。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晉升為深圳思考樂集團副總經理。

陳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畢業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的湖南農業大學，並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齊明智先生**，35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齊先生的主要職責由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經營及管理轉為監管本集團的教學工作，包括監管本集團課程的整體發展、教材設計、與教學相關的技術升級、教學系統及新產品的開發。

齊先生於輔導行業擁有超過七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擔任深圳思考樂科學組組長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升任教學部主任。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彼為思考樂中心副總監兼任深圳翠竹分校部長。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再次擢升為深圳思考樂的運營副總監和中學部部長。彼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擔任深圳思考樂運營總監兼執行總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任職於深圳市邦德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彼其後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任職於深圳市深信會所管理有限公司。

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畢業於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的安徽師範大學，專業為化學。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自蕪湖教育局取得高級中學教師資格證。

**許超強先生**，41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深圳鹽龍區學習中心校長及本集團副總經理。許先生負責本集團深圳鹽龍區學習中心的整體及日常管理。許超強先生為陳啟遠先生的表兄。

許先生於輔導行業擁有超過七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深圳思考樂，擔任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擔任深圳福龍區學習中心校長。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調任及晉升為深圳福田區學習中心的校長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成為深圳思考樂集團的副總經理。

許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莆田西天尾中學高中部(現稱為莆田第十五中學，位於中國福建省莆田市)。彼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於中國福建省三明市就讀於三明職業大學(現稱三明學院)的機械自動化管理專業。

###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50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沈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發展提供意見。

沈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及投資經驗。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華潤創業聯和(香港)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沈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加入匯睿資本有限公司(前稱HSBC Private Equity (Asia) Limited及Headland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彼隨後於二零零六年晉升為大中華區投資團隊負責人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離開該公司，最後職位為大中華區總部高級合夥人。於此之前，彼於一間專注於風險資本投資的公司工作。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彼任職於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管理該公司的風險資本投資。彼亦在Bain & Company於香港(一九九三年一月至一九九五年六月)、美國波士頓(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八月)及美國舊金山(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八月)任職，最後職務為顧問。

沈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取得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的經濟學理學士學位，以優等成績畢業並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取得斯坦福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德先生**，48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黃先生於專業會計、資本市場及併購方面擁有超過26年經驗。黃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加入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成為合夥人。彼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從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彼曾任香港的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黃先生現時為(i)老百姓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於上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603883.SH)；(ii)青島海爾生物醫療股份有限公司(於上交所科創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688139.SH)；(iii)利邦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891)；(iv)萬寶盛華大中華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2180)；(v)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6110)；及(vi)煜盛文化集團(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碼：18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獲上交所認可為合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九月獲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文學學士學位。

**柳建華博士**，39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彼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柳博士於教育行業擁有超過11年的經驗。柳博士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為中山大學金融系的研究生導師。彼亦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及十月起為中山大學(嶺南學院)金融系的副教授及副主任。彼於二零一三年入選國家財政部全國會計領軍(後備)人才(學術類)之一。

柳博士亦擁有三年的上市公司相關專業會計經驗。柳博士現為(i)廣州鵬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438)；(ii)指尖悅動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860)；及(iii)中國電器科學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881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廣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終止掛牌並向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柳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畢業於中國廣東省的中山大學，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得了中山大學的優秀博士後稱號。

楊學枝先生，72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彼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楊先生於教育行業擁有逾49年經驗。自一九七零年八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彼於福州第二十四中學就職，離任前職務為副校長。彼於二零零四年亦為福建省教育學會數學教學委員會的理事。楊先生亦擔任福建省初等數學學會主席。

楊先生亦為數家數學相關出版物之編輯及作者，包括但不限於於二零零九年發表第一輯的「《中國初等數學研究》」、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及二零一二年一月發表的「《不等式研究》第一輯和第二輯」、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發表的「《數學奧林匹克不等式研究》」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發表的《中國初等教學研究》第八期雜誌。

楊先生同時還擔任不同場合的特邀發言人、評審員和培訓師，包括多年擔任全國高中數學聯賽考前培訓班的發言人，福建師範大學研究生畢業論文答辯評委會的主席以及福建數學奧林匹克學校的首批培訓師之一。

楊先生於一九七零年七月畢業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大學並獲數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八月獲福州市教育局頒發高級中學教師資格及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中國福建省人民政府授予特級教師資格。

### 高級管理層

何凡先生，34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佛山學習中心的總經理。彼負責管理全部佛山學習中心。

何先生於輔導行業擁有超過七年的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任職於深圳市邦德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任職於深圳市深信會所管理有限公司。

隨後，何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在初創期便與陳啟遠先生一起加入深圳思考樂。彼曾任深圳鹽龍區學習中心校長，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獲任命為深圳思考樂佛山市校長。

何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畢業於中國安徽省滁州市安徽科技學院，專業為計算機科學與技術。

**李愛玲女士**，37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八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副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一月，李女士不再擔任本集團的教研總監，並獲委任為本集團運營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及管理。

彼於輔導行業擁有超過12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李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任職於深圳市邦德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畢業於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的哈爾濱理工大學，並取得工學學士學位。

**蘇偉恒先生**，40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擔任本集團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及公司秘書事宜。

蘇先生擁有超過18年的專業會計及審計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蘇先生曾任職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主要負責領導並管理多個專業團隊為包括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客戶提供審計及鑒證服務、資本市場交易及諮詢項目。

蘇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蘇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花日寶先生**，42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

彼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花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擔任深圳台威鞋業有限公司的財務課長。隨後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在中華制漆(深圳)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花先生為內蒙古小肥羊餐飲連鎖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財務經理，負責財務稽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彼為深圳蘇賽特商業數據有限公司的財務部總監，負責該公司財務事宜的審閱及審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彼於深圳市美聯國際教育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億聯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審計經理。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彼為深圳市中九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彼於深圳市雲中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透過在線課程畢業於中國陝西省西安市的西安交通大學，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彼亦為中國的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亦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取得由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權，由中國內部審計協會頒發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證書。

董事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透過學業備考課程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提供課後教育服務。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及經調整溢利分別為人民幣711,422,000元及人民幣136,155,000元。其中，約97.9%的收益來自學業備考課程，及約2.1%來自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94至95頁載列的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的中肯審視，包括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年內業績的分析，本集團業務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的討論，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有關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詳情，以及本集團與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展望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第6至7頁的「未來前景及發展戰略」。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我們的學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貢獻的收益比例低於本集團收益的30%。

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書籍供應商、教學設備供應商、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以及設備材料供應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的採購百分比低於本集團收益成本的30%。

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在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彼等持有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明環境保護的重要性，而在其業務方面(包括健康及安全、工場條件、僱傭及環境)並無發現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本集團已實行環保措施，並已鼓勵員工在工作時注重環保，按實際需要耗用電力和紙張，以節省能源消耗及盡量減少不必要浪費。就本公司所知，於有關期間並無任何與環境有關的違規情況。

有關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3至88頁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違法相關法律法規的重大行為而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約人民幣386,08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2,897,000元)及保留盈利約人民幣124,10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9,319,000元)。根據公司法及在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倘本公司於分派或支付股息後可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則本公司可動用股份溢價賬支付分派或派付股息。

## 稅項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務狀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人民幣61,37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759,000元)。有關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資產負債表期後事項

重大資產負債表期後事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 董事

於有關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陳啟遠先生(主席)  
陳弘宇先生  
齊明智先生(執行總裁)  
許超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德先生  
柳建華博士  
楊學枝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陳啟遠先生、齊明智先生及許超強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至20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本身獨立性作出的確認。基於該等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該通知有效期至固定期限之後屆滿。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一年，直至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本公司向非執行董事發出即時生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計，初步固定期限一年，直至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本公司向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即時生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薪酬政策

成立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公司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b)。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後補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購股權計劃」。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並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陳啟遠先生、天晟及鴻圖嘉業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已共同及個別不可撤銷地承諾，彼等將不會參與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從事或持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不時進行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

本公司控股股東陳啟遠先生、天晟及鴻圖嘉業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據，並評估本公司控股股東是否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違反不競爭契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中國經營實體競爭或有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的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中國經營實體概無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本公司除外）簽訂重大合約，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本公司除外）之間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 董事資料之變動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須予披露有關任何董事的任何資料並無變動。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sup>(1)</sup>
陳啟遠先生 <sup>(1)</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214,080,000	38.52%

附註：

(1) 陳啟遠先生為語汐國際的唯一股東，因此彼被視為於天晟透過語汐國際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於深圳思考樂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註冊股本數額 (人民幣元)	股權概約百分比 <sup>(1)</sup>
陳啟遠先生 <sup>(1)</sup>	陳啟遠先生	7,800,000	39%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以及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天晟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214,080,000	38.52%
語汐國際 <sup>(1)</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214,080,000	38.52%
鴻圖嘉業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138,024,000	24.84%
華創煜耀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64,616,000	11.63%
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 <sup>(3)(4)</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CRE Alliance (Cayman) Limited <sup>(3)</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CRE Alliance (BVI) Limited <sup>(3)</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華潤創業商貿(香港)有限公司 <sup>(3)</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sup>(3)</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CRE Alliance Fund I LP Limited <sup>(4)</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up>(4)</sup>	受控法團的權益	64,616,000	11.63%

附註：

- (1) 天晟由語汐國際擁有100股有表決權股份，由軒揚九洲控股有限公司擁有100股無表決權股份。語汐國際由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陳啟遠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語汐國際被視為於天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鴻圖嘉業由陳弘宇先生擁有25.1140%權益、花日寶先生擁有1.3319%權益、李勇先生擁有2.2376%權益、何凡先生擁有9.1881%權益、鄧邦新先生擁有8.9505%權益、齊明智先生擁有9.0693%權益、朱立勳先生擁有4.4752%權益、李愛玲女士擁有9.0693%權益、朱明霞女士擁有9.4752%權益、冷新蘭女士擁有2.2376%權益、程載先生擁有2.2376%權益、許超強先生擁有9.9009%權益、梁仁紅女士擁有2.2376%權益及潘旦婷女士擁有4.4752%權益。陳弘宇先生、齊明智先生及許超強先生為執行董事。花日寶先生、何凡先生及李愛玲女士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人員，而其餘人士為本集團僱員。
- (3) 華創煜耀由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是CRE Alliance (Cayman) Limited，後者由CRE Alliance (BVI) Limited全資擁有。CRE Alliance (BVI) Limited由華潤創業商貿(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後者由華潤創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華潤創業有限公司由華潤集團(華創)有限公司全資持有，後者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CRE Alliance (Cayman) Limited、CRE Alliance (BVI) Limited、華潤創業商貿(香港)有限公司、華潤創業有限公司、華潤集團(華創)有限公司及華潤(集團)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被視為於華創煜耀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由CRE Alliance Fund ILP Limited及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擁有49.5%及49.5%的權益。因此，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及其全資附屬公司華創煜耀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獲股東批准及採納，並於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生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董事會有權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隨時向由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提呈授出購股權，以按認購價認購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釐定的有關數目的股份(惟認購的股份須為在聯交所買賣股份的一手或以其完整倍數為單位)。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令獲選定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企業合夥人、特許經銷商、承包商、代理、代表及服務提供者)有機會於本公司持有個人權益，以激勵彼等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及/或作為彼等過往貢獻之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有關獲選定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彼等之持續關係。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F.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將令本公司靈活留任、激勵、獎勵選定參與者並給獲選定參與者酬勞、補償、及／或福利。

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後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55,570,000**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否則向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日已發行股份的**1%**。

參與者可在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但不可在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屆滿後接納授出購股權。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須繳付**1.00**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應為董事會確定的價格並通知參與者，且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於本年報日期，其剩餘期間約為九年零兩個月。

於有關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的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名稱／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上市日期 尚未行使	於有關 期間授出	於有關 期間行使	於有關 期間 失效／註銷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本集團僱員	二零一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7.50港元	—	27,785,000 (附註1)	—	—	27,785,000
總計			—	27,785,000 (附註1)	—	—	27,785,000

附註：

- (1)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使彼等有權認購合共**27,785,000**股新股份。待董事會釐定的相關歸屬條件(包括表現標準及與本集團的僱傭年期)獲達成後，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已歸屬的購股權可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的任何時間行使。所有發行在外或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失效。

根據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有關期間授出的購股權價值為2.6887港元。該模型的關鍵輸入數據為於授出日期的股價7.50港元、上文所述行使價、預期股價收益的標準偏差43.43%、購股權的預計年期兩年、預期零派息率及無風險年利率1.26%。按預期股價收益標準偏差計量的波幅乃基於可資比較公司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計算。開發二項式模式乃為了估計歐洲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由於作出的假設及所用模型的限制，計算所得的公允價值存在主觀因素及不確定性。購股權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不同而有所差異。倘所用的假設出現變化，則或會嚴重影響購股權公允價值的估計。

## 股權掛鈎協議

於有關期間，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有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且亦不存在關於訂立任何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條文。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披露其詳情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詳情概要如下：

###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以下構成部分獲豁免關連交易的租賃協議：

#### 1. 西麗租賃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華潤萬家有限公司(「華潤萬家」)及中國經營實體深圳市思考樂教育培訓中心(「深圳思考樂」)訂立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開始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屆滿，於屆滿時可重續多四年，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訂約方	： (1) 華潤萬家(作為出租人)；及 (2) 深圳思考樂中心(作為承租人)
物業	：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珠光路239號
實用面積	： 約877平方米
每月租金	： 人民幣149,090元(不包括由深圳思考樂中心承擔的電費及煤氣費以及保險)
每月租金調整	： 月租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後每年上調5%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之公告。

## 2. 新之城租賃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華潤萬家的全資附屬公司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江門生活超市」），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江門市思考樂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江門思考樂」）訂立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開始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屆滿，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訂約方 : (1) 江門生活超市(作為出租人)；及  
(2) 江門思考樂(作為承租人)

物業 : 中國廣東省江門市建設路196號

實用面積 : 約1,055平方米

每月租金 : 人民幣52,750元(不包括由江門思考樂承擔的電費及煤氣費以及保險)

每月租金調整 : 月租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後每年上調5%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之公告。

## 3. 羅湖租賃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華潤萬家與深圳思考樂中心訂立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開始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訂約方 : (1) 華潤萬家(作為出租人)；及  
(2) 深圳思考樂中心(作為承租人)

物業 :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春風路2035號長豐苑商業群樓1-4層

實用面積 : 約466.98平方米

每月租金 : 人民幣65,377.20元(不包括由深圳思考樂中心承擔的空調費、水電費及保險)

每月租金調整 : 月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後上調3%，其後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每年上調5%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告。



## 4. 龍崗租賃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華潤萬家與深圳思考樂中心訂立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屆滿，其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訂約方** : (1) 華潤萬家(作為出租人); 及  
(2) 深圳思考樂中心(作為承租人)
- 物業** :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龍崗大道鵬達摩爾城860號1-3層
- 實用面積** : 約715平方米
- 每月租金** : 人民幣107,250元(不包括由深圳思考樂中心承擔的空調費、水電費及保險)
- 每月租金調整** : 月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後上調3%，其後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起每年上調5%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告。

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上述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租賃交易將被確認為收購使用權資產，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一次性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上述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租賃交易會合併計算以進行適用的規模測試。根據租賃協議將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21,523,000元。

華創煜耀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1.63%。華創煜耀由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華潤創業聯和基金一期(有限合夥)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管理。由於華潤萬家及江門生活超市(上述租賃協議項下的出租人)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1)條，華潤萬家及江門生活超市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與我們的關連人士訂立了多項持續協議及安排，根據上市規則，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我們於下文載列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 1. 印刷服務協議

根據深圳思考樂與深圳市正信圖文廣告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恒創鑫實業科技有限公司(「**相關實體**」)(兩者均由陳啟遠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的姐夫實益控制)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的總印刷服務協議(「**印刷服務協議**」)，各相關實體同意提供本集團教學、廣告及營銷材料等的印刷服務及其他印刷服務。印刷服務協議期限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可續約，除非任意一方於印刷服務協議屆滿前**30日**內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而予終止(惟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文)。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之印刷服務協議年度上限預期分別為人民幣**9,400,000**元、人民幣**12,220,000**元及人民幣**15,880,000**元。

印刷服務協議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 2. 結構性合約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三日，深圳楓燁與(其中包括)中國經營實體訂立多項構成結構性合約的協議。根據結構性合約，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以中國經營實體應付服務費的方式轉予深圳楓燁。

結構性合約由一系列協議組成，其中包括獨家企業運營及業務流程諮詢服務協議、獨家技術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配偶保證，各協議均為結構性合約的組成部分。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下表載列結構性合約牽涉的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整體而言於上市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姓名／名稱	關連關係
陳啟遠先生	陳啟遠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陳弘宇先生	陳弘宇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軒揚投資	軒揚投資由陳啟遠先生擁有19.99%及由陳雲蕾女士(陳啟遠先生之配偶)擁有80.0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印刷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並已確認印刷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乃(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訂立；及(iii)根據印刷服務協議進行，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結構性合約項下的交易，並確認(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結構性合約項下的交易已根據結構性合約的有關規定訂立。結構性合約已生效以使中國經營實體產生的利潤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ii)對於隨後並無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移予本集團的股權，中國經營實體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派發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及(iii)就本集團而言，結構性合約屬公平合理或有利於本集團，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印刷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及結構性合約作出匯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向董事會發出函件，確認彼等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

- (1) 相關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2) 若交易涉及由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
- (4) 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超逾年度上限；及
- (5) 就結構性合約項下的交易而言，對於隨後並無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移予本集團的股權，中國經營實體並無向登記股東派發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

本公司確認其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結構性合約

### 結構性合約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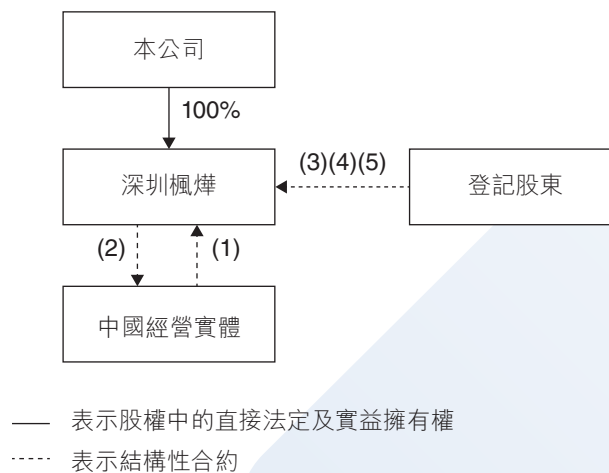
鑒於中國法律對本集團所從事業務的股權結構實施限制，以下概述本集團所採納結構性合約的整體狀況。有關結構性合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結構性合約」。除非另有說明，本段所用詞彙與於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負面清單」)並未明確禁止或限制外商投資企業經營K-12課後輔導服務。因此，實務中存在以下幾個方面的不確定因素：(i)外國投資者是否被許可在中國投資輔導行業；(ii)如果外商投資被允許，外國投資者所投資的輔導企業是否必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及相關實施辦法，相關提供輔導服務的公司是否必須通過中外合資企業開展業務；及(iii)如果《中外合作辦學條例》適用，外國投資者須符合哪些特定標準(如行業經驗及在海外管轄區的所有權形式及範圍)方能向相關教育機關表明其滿足資歷要求(定義見下文)。

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規定，中外合資企業經營的教育機構，相關企業的外國投資者必須是具備相關資格及優質教育資源的外國教育機構（「**資歷要求**」）。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頒佈的《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資金進入教育領域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中外合作辦學機構中境外資金的比例應低於50%（「**外商所有權限制**」）。另外，負面清單對外國投資者市場准入設置了限制措施，如股權規定及高級管理層規定。負面清單規定外國投資者僅能通過符合《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的中外合作辦學機構經營提供教育服務的教育機構。此外，負面清單還規定中方應在中外合作中處於主導地位，即(a)教育機構的校長或主要行政負責人應具有中國國籍，及(b)中方代表在中外合作辦學機構的董事會、理事會或聯合管理委員會中的佔比不得低於50%（「**外商控制權限制**」）。然而，本集團所從事的提供K-12課後輔導服務並未明確納入負面清單。

本集團目前通過位於中國的中國經營實體開展K-12課後輔導業務。經本集團向廣東省及福建省廈門市主管部門了解，因慣例或缺少實施規則，本集團無法將任何中國經營實體轉變為中外合資企業。因此，本公司採用結構性合約控制中國經營實體並取得相關實體產生的經濟利益。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上述結構性合約按緊密切合原則訂立，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最大程度減少與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沖突。本集團已就現有中國經營實體訂立結構性合約，並預期就未來新成立或投資的實體訂立結構性合約，其條款及條件將於所有重大方面與現有結構性合約相同。

以下簡圖說明經濟利益按結構性合約規定從中國運營實體流入深圳楓燁的情況：



附註：

1. 支付服務費。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1)獨家企業運營及業務流程諮詢服務協議」。
2. 提供獨家技術服務。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2)獨家技術服務協議」。
3. 收購全部或部分深圳思考樂權益之獨家購買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3)獨家購買權協議」。
4. 委託股東權利，包括股東授權書。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4)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6)股東授權書」。
5. 登記股東質押彼等於深圳思考樂的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5)股權質押協議」。

## 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

下文載列結構性合約所包含各項具體協議的描述：

### (1) 獨家企業運營及業務流程諮詢服務協議

根據獨家企業運營及業務流程諮詢服務協議，深圳楓燁須提供中國經營實體輔導業務所需的獨家企業運營及商業流程諮詢服務，而中國經營實體須支付相應費用。

該等獨家企業運營及業務流程諮詢服務協議項下訂明的獨家服務包括但不限於：

- (a) 提供業務流程外包及運營管理諮詢服務，例如課程設計、招聘支持及員工培訓；
- (b) 制定發展計劃及年度工作計劃，以及商業諮詢與建議相關服務；
- (c) 提供品牌策劃活動、市場調研及營銷諮詢服務；及
- (d) 提供其他合理的技術支援以支持深圳思考樂的日常運營。

## (2) 獨家技術服務協議

根據獨家技術服務協議，深圳楓燁同意向中國經營實體提供獨家技術服務，包括但不限於(a)設計、開發、更新及維護計算機及移動設備教育軟件；(b)設計、開發、更新及維護中國經營實體開展教育活動所需的網頁及網站；(c)設計、開發、更新及維護中國經營實體開展教育活動所需的管理信息系統及其他內部管理系統；(d)提供中國經營實體開展教育活動所需的其他技術支持；(e)提供技術諮詢服務；(f)提供技術培訓；(g)安排技工提供現場技術支持；及(h)提供中國經營實體合理要求的其他技術服務。

作為深圳楓燁提供的獨家技術服務的對價，中國經營實體同意按季度向深圳楓燁支付金額等於其全部除稅前純利金額的服務費。

根據獨家技術服務協議，除非中國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否則深圳楓燁對其向中國經營實體提供研發、技術支持及服務過程開發之任何技術及知識產權以及備制的材料，及在履行獨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責任過程中開發之產品的任何知識產權(包括任何其他衍生權利)擁有獨家專利權。倘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明確規定該等知識產權不得由深圳楓燁擁有，則中國經營實體須授予深圳楓燁使用該等知識產權的獨家許可，直至法律允許將該等權利轉讓予深圳楓燁為止。

## (3) 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登記股東不可撤銷地授權深圳楓燁或其指定購買人權利購買登記股東於深圳思考樂的全部或部分股權(「轉股期權」)及深圳思考樂的資產(「資產購買權」，連同轉股期權，統稱「購買權」)。

待轉股期權獲行使後，深圳楓燁或其指定買方就轉讓深圳思考樂股權而應付的購買價應為中國法律法規批准的最低價。待資產認購期權獲行使後，深圳楓燁或其指定買方就轉讓深圳思考樂資產而應付的購買價應為人民幣1元或倘當時的中國法律法規批准的最低價更高，代價應為中國法律批准的最低價格。深圳楓燁或其指定買方有權隨時購買其決定的部分深圳思考樂股權或資產。

倘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深圳楓燁或本集團直接持有深圳思考樂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則深圳楓燁須在可行範圍內盡快發出行使認購期權的通知，而行使認購期權後購買的股權百分比不得低於中國法律及法規當時准許深圳楓燁或本集團持有的最高百分比。

#### (4)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根據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各登記股東不可撤銷地授權及委託深圳楓燁或其指定人士(但不包括任何非獨立於本公司或可導致利益沖突的人士)行使其各自作為深圳思考樂股東的所有權利，惟須獲中國法律批准。

#### (5)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各登記股東抵押其於深圳思考樂的全部股權及一切相關權利並授出相關優先抵押權予深圳楓燁作為抵押品，保證履行結構性合約及擔保深圳楓燁因登記股東或深圳思考樂違約而蒙受的一切直接、間接或後果性損失及可預期權益損失，以及深圳楓燁因登記股東及／或深圳思考樂根據結構性合約履行責任而產生的一切開支。

倘發生違約事件，深圳楓燁有權書面通知登記股東通過以下一種或多種方式執行股權質押協議：

- (a) 通過拍賣或折讓出售有抵押股權，且有權優先取得出售所得款項；
- (b) 在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情況下以其他方式處理有抵押股權。

#### (6) 股東授權書

根據各登記股東以深圳楓燁為受益人簽訂之股東授權書，各登記股東授權及委任深圳楓燁作為其代理代表其行使或委託行使其作為深圳思考樂股東的一切權利，而任何有關行動必須經其登記股東以外的高級職員或董事決定。有關所授權利之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4)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深圳楓燁有權進一步委託授予其董事或其他指定人士的權利，而任何有關行動必須經其登記股東以外的高級職員或董事決定。股東授權書須屬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的一部分且包含該委託協議的條款。



## (7) 配偶承諾函

根據配偶承諾函，陳啟遠先生的配偶陳雲蕾女士不可撤銷地承諾：

- (a) 彼完全知悉並同意陳啟遠先生(無論是否作為訂約方)簽訂結構性合約，尤其是結構性合約所載有關於深圳思考樂的股權安排，包括股權所受的任何限制、質押或轉讓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處理股權；
- (b) 彼並無參與、不會參與且未來不得參與有關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管理、清盤、解散及其他事項；
- (c) 彼授權陳啟遠先生及／或其授權人士不時為其及代表其簽訂所有必要文件及執行所有必要程序，以保護結構性合約項下深圳楓燁的權益並達成所涉宗旨。配偶確認及同意一切相關文件及程序；
- (d) 彼須(無論直接或間接，主動或被動)不違背結構性合約的用途或意圖而作為或不作為；
- (e) 配偶承諾函項下的任何承諾、確認、同意及授權不應因陳啟遠先生於深圳思考樂股份的直接或間接權益的增加、減少、合併或其他有關的類似事件而撤銷、受到損害、成為無效或以其他方式受到不利影響；及
- (f) 配偶承諾函項下的任何承諾、確認、同意及授權不應因彼失去身份或身份受限、死亡、離婚或其他類似事件而撤銷、受到損害、成為無效或以其他方式受到不利影響。

配偶承諾函的條款須具備獨家技術服務協議的相同條款。

## 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活動及其對本集團的意義及財務貢獻

中國經營實體的主要業務活動為在中國透過學業備考課程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提供課後教育服務。

根據結構性合約，本集團取得對中國經營實體的控制權並從中獲取經濟利益。下表載列中國經營實體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純利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資產總值
中國經營實體	100.00%	112.30%	78.38%

## 結構性合約涉及的收入及資產

下表載列(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ii)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經營實體涉及的資產總值，將根據結構性合約合併入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收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中國經營實體	711,422	1,153,039

## 解除結構性合約

深圳楓燁已承諾：倘中國監管環境變動及資歷要求、外商所有權限制及外商控制權限制全部解除（假設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無其他變動），深圳楓燁將行使全部權益認購權以取得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權益，並相應解除合約安排。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3)獨家購買權協議」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終止結構性合約」。

於本年報日期，並無解除任何結構性合約，亦無因須採納結構性合約的限制被撤除而解除任何結構性合約時出現任何無法解除情況。

## 符合資歷要求的計劃

根據向相關教育部門(定義見招股章程)的諮詢，目前及在可預見的未來，這些部門將不會接受將中國經營實體或我們新成立或投資的實體轉換為中外合資企業的申請。根據以上所述，儘管由於目前缺少相關實施辦法及指引，相關教育部門尚不可能接納本集團將任何中國經營實體轉換為中外合資企業的申請，惟本集團已採取具體步驟以證明符合資歷要求。於顧問的協助下，本集團現正準備於香港推出輔導中心，並已就此取得香港教育局發出的臨時註冊信，且現時正在物色及招聘合適的老師及其他相關員工。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自籌備於香港成立輔導中心的首五年，本集團預期耗資約14百萬港元，主要使用內部產生的資源撥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上述事宜支出約1.0百萬港元。

本公司認為，上述所採取以符合資歷要求的措施屬合理及適當。

## 整體履約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本集團將採取以下措施，通過執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確保本集團的有效運營：

- (a) 如有必要，因執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而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部門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提交董事會審查及討論；
- (b) 董事會將每年至少審查一次對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
- (c) 本公司將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對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d) 本公司及董事承諾，定期於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提供有關資歷要求及本集團對外商投資法及其隨附說明的遵守情況的最新資料及外商投資法及其隨附說明的最新發展；
- (e)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審查結構性合約的執行情況以及深圳楓燁及中國經營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解決結構性合約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及
- (f) 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合理範圍內盡快披露(i)任何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外商投資法變動的更新資料(於出現時)；及(ii)對實施的外商投資法的清晰描述及分析、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意見為完全符合外商投資法採取的具體措施以及外商投資法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影響。

此外，儘管執行董事陳啟遠先生亦為登記股東之一，本公司認為，通過以下措施，董事能夠獨立履行其於本集團的職責且本集團能夠獨立管理其業務：

- (a) 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董事會決策機制包括避免利益沖突的條文，其中訂明(其中包括)，若有關合約或安排中的利益沖突屬重大，董事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於最早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若董事被視為於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該名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 (b) 各董事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其中規定(其中包括)董事須為本集團利益及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
- (c) 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席位)以平衡持有權益的董事及獨立董事的人數，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d)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審閱並且涉及各董事及其聯系人的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沖突有關的事項作出的決定，在公告、通函、年度及中期報告中予以披露。

本集團將繼續於結構性合約解除前實施該等措施，旨在進一步增強其對中國經營實體的控制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未履行結構性合約或未遵守上述措施的情況。

## 重大變動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結構性合約及／或採納結構性合約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股份。於有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據董事所深知，除本年報「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載列的交易外，該等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

## 捐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人民幣74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54,000元)。

## 已發行債權證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行債權證。

##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不知悉本公司有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各董事或本公司其他為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高級職員，就其職務履行職責所產生或存在的一切訴訟、費用、收費、虧損、損害賠償及開支均獲彌償；獲以本公司資產作為彌償保證及擔保不會蒙受損害；惟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有關任何欺詐或不誠實的任何事宜。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保險。

##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的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21。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8至6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透過全球發售方式以發售價每股3.68港元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籌集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450.1百萬港元(經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

如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使用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

- 約50.0%或225.1百萬港元將主要用於擴展本公司在大灣區的學習中心網絡；
- 約30.0%或135.0百萬港元預期將主要用於提升本公司的教學質量；
- 約20.0%或90.0百萬港元將主要用於翻新本公司學習中心的設施及購買教學設備，以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進而進一步優化本公司課程的定價以及提升盈利能力；

先前於招股章程披露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並無變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下表載列方式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全球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			
擴展本公司在大灣區的學習中心網絡	50%	225.1	29.3	195.8
提升本公司的教學質量	30%	135.0	33.9	101.1
翻新本公司學習中心的設施及購買教學設備	20%	90.0	6.3	83.7
<b>總計</b>	<b>100%</b>	<b>450.1</b>	<b>69.5</b>	<b>380.6</b>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將應用的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明細：

	二零二零年	將使用的所得款項金額		總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b>擴展本公司在大灣區的學習中心網絡</b>	<b>80.0</b>	<b>95.1</b>	<b>20.7</b>	<b>195.8</b>
<b>提升本公司的教學質量</b>				
<i>優化及豐富服務供應</i>				
一課程內容及課程材料信息化	6.7	6.7	1.0	14.4
一提供人工智能新課程	3.5	6.2	0.3	10.0
一開發其他小課程	2.8	2.8	0.3	5.9
一提供歷史及政治新課程	3.3	—	—	3.3
一招募更多課程開發員工	2.3	—	—	2.3
<i>開發數字材料</i>				
一採購及優化數字平台	3.9	11.4	0.3	15.6
一購買設備及優化錄音室	5.1	5.7	0.3	11.1
一招募合資格人才	1.2	—	0.4	1.6
<i>投資新技術</i>				
一開發應用程序及服務平台	7.2	7.3	2.7	17.2
一人力資源、財務及業務營運系統 信息化	8.5	7.9	3.3	19.7
<b>小計</b>	<b>44.5</b>	<b>48.0</b>	<b>8.6</b>	<b>101.1</b>
<b>翻新本公司學習中心的設施及     購買教學設備</b>				
<i>翻新設施</i>	32.0	15.0	18.2	65.2
<i>購買教學設備</i>	9.2	3.8	5.5	18.5
<b>小計</b>	<b>41.2</b>	<b>18.8</b>	<b>23.7</b>	<b>83.7</b>

## 足夠的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即印列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即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人士持有。

##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思考樂教育集團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啟遠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齊明智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力求達到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和問責制。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制守則。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制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及監督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從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

###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領導、監督本公司的策略性決定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出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成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統稱為「**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會委員會授出各自職權範圍所載之責任。

全體董事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和任何時候為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真誠地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責任險。有關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審查。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陳啟遠先生現時擔任董事會主席，齊明智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於本公司日常運營中，所有重大決策均須獲董事會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批准。此外，董事積極參加所有董事會會議及所有相關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董事會主席確保所有董事均正式獲悉有待於會議上獲批准的所有事宜。此外，高級管理層團隊定期及不時向董事會提供足夠、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公司資料。董事會亦按季定期召開會議並審閱陳啟遠先生和齊明智先生領導之本公司營運。

因此，董事會認為已建立充分的權力均衡及適當保障。董事會將繼續定期監察及檢討本公司現行企業管治架構及於適當時候作出必要變更。

##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 執行董事

陳啟遠先生(主席)  
陳弘宇先生  
齊明智先生(執行總裁)  
許超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德先生  
柳建華博士  
楊學枝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有關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效力的目標及方法及保持企業管治的最高準則及確認並維護董事會多元化之裨益。本公司應致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支持我們的業務策略執行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達致合適的平衡。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方面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及服務年限。最終將按人選的才幹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委任決定。董事會相信以用人唯賢的準則委任董事將最能有利於本公司繼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服務。

董事會由八名成員構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具有均衡的經驗組合，除教育業務外還包括管理及策略發展、財務及投資以及會計經驗。此外，董事會具有廣泛的年齡範圍，涵蓋34歲至72歲。董事會由新任及已有經驗董事組成，所有四名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起便加入本集團，彼等對本集團多年來的業務具有寶貴的知識及見解，而另外四名新加入的董事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想法與新的視角。經過充分考慮後，董事會認為基於本集團現有的業務模式及董事的特長，儘管董事會現時並無女性代表，其成員構成符合董事會多元政策的原則。然而，就認可性別多元化的具體重要性而言，本公司確認其提名委員會將盡力自上市日期起三年內識別及向董事會推薦適當的女性人選供其考慮，本公司亦將盡力在二零二二年底實現董事會有至少20%的女性董事，前提為於作出委任時，董事(i)經過基於合理標準的合理審閱程序後滿足相關候選人的能力及經驗；及(ii)履行彼等之授信責任及按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行事。本公司亦已並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層面促進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層面。尤其是，本公司的其中一名現有高級管理層為女性及本集團現有教學團隊及研究職位均有女性管理人員。本公司將動用更多資源培訓女性管理人員以將彼等擢升為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例如，本公司將向彼等提供更多領導力培訓並向懷孕女性員工提供支持，以保證彼等與男性同事具有相似的職業前景。

提名委員會負責保證董事會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保證其持續有效，我們亦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狀況。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及有效運作帶來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性。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效力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獲提供必要的就職安排及信息，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營運及業務，以及其在有關法令、法律、法規和規章規定的職責有正確的認識。本公司亦會定期安排研討會，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最新發展及變更的更新。董事亦會定期提供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使董事會能夠作為一個整體及董事各自履行彼等之職責。

本公司鼓勵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有關期間，全體董事已(i)參加與董事職責及責任相關的培訓；(ii)閱讀與法律法規更新相關的材料；(iii)參加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培訓；及(iv)閱讀有關企業管治、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的材料。

##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一的董事(若其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一的人數)將輪流退任，惟每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退任董事將合資格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休的整個會議期間繼續擔任董事。輪值退任之董事將包括(就確定輪值退任董事人數所需)任何有意退任及不擬膺選連任之董事。任何其他退任之董事將為自上次重選或委任以來任職期間最長而須予退任之董事，而至於同日成為或重選之董事，彼等之退任將會以抽籤方式釐定，除非彼等之間另有協議則作別論。任何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由董事會委任之董事不得被計算在須予輪值退任之特定董事或退任董事人數內。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流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組成，在董事的委任或重選及董事繼任計劃方面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至少每年四次及大致每季度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所有董事會例會通知須至少提前14日發出，以使全體董事有機會出席例會並將有關事宜納入例會議程。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在大會前至少三天寄送予董事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倘董事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無法出席會議，彼等將會在會議之前獲告知將予討論的事宜及獲得機會告知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公司秘書保存會議記錄，並向全體董事傳閱以供其參考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會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各董事，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公開供董事查閱。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應定期召開會議，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及大約每季召開一次。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召開了五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召開任何股東大會。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	已出席／有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
<b>執行董事</b>	
陳啟遠先生	5/5
陳弘宇先生	5/5
齊明智先生	5/5
許超強先生	5/5
<b>非執行董事</b>	
沈敬武先生	5/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偉德先生	5/5
柳建華博士	5/5
楊學枝先生	5/5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有關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內容不比標準守則所載標準寬鬆的自身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會管有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 董事會之職權委託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事宜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亦可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接觸及進行獨立諮詢。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匯報相關事宜；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本公司的舉報政策的遵守情況。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偉德先生(主席)、柳建華博士及楊學枝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監督財務和其他報告、及按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的效能和外聘核數和內部核數是否足夠等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完成其責任；
- (b) 確保遵守適當的會計原則及匯報實務；
- (c) 主要負責就獨立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d) 就財務和其他匯報、內部監控、外部及負責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的責任和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其他相關事宜，作為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部門之間溝通的匯集點；

- (e)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並在多個會計師事務所參與審核時，協調其關係。檢討和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之程序將包括：
  - (i) 研究本集團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所有關係(包括非核數服務)；
  - (ii) 每年向外聘核數師索取資料，瞭解外聘核數師就保持其獨立性以及監察有關規則執行方面所採納的政策和程序，包括就輪換核數合夥人及職員的現行規定；及
  - (iii) 至少每年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會見外聘核數師一次，以討論與核數費用有關的事宜、任何因核數工作產生的事宜及外聘核數師想提出的其他事項。
- (f)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g)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包括董事會報告、主席報告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h) 就上述(g)項而言：
  - (i) 審核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聯絡。審核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外聘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ii) 審核委員會應考慮在該等報告和賬目中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的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 (i) 檢討向外聘核數師、內部審計部門及股東在審核與監管等方面有關企業的陳述；
- (j) 與外聘核數師和內部審計部門檢討本集團管理、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的政策和程序之足夠性，和在董事會簽署將包括在年報內之任何聲明前，檢討該聲明書；
- (k)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下轄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l)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部門預算又是否充足；
- (m)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n) 確保內部審計部門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及
- (o)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e)(i)條規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載有條款，要求審核委員會成員須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聯絡，及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與核數師至少舉行兩次會議。本公司已將該等條款列入有關職權範圍，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e)(i)條。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有關期間(短於一年)，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以討論及考慮(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審閱綜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期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並呈交董事會以供批准。
- 審閱財務報告系統、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資源的充足性、僱員資格及經驗、本公司會計和財務報告職能的培訓計劃和預算)、風險管理系統及流程以及重新委任核數師；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核數師的選擇、委任、辭任或罷免提供的任何推薦建議；及
- 與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計劃。

於有關期間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有資格出席
黃偉德先生(主席)	1/1
柳建華博士	1/1
楊學枝先生	1/1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陳啟遠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柳建華博士及黃偉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提名委員會物色合適人選時，應考慮有關人選的長處，並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e) 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為執行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制定及檢討可計量目標和監測達標的進度。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

於有關期間(短於一年)，提名委員會並無召開會議。

## 董事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的要求審閱提名候選人提供的資料及文件，並根據下述標準執行以下流程，以審核及評估於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前，相關候選人是否具備適當資格獲委任為董事：

1.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候選人是否適合獲委任為董事，或在評估任何董事會現有成員是否適合獲重新委任時，應考慮下列因素，這些因素並非詳盡無遺，董事會如認為適當可選擇酌情考慮：
  - (i) 信譽；
  - (ii) 在商業和行業的成就、經驗及聲譽；
  - (iii) 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投入足夠的時間、興趣及關注；
  - (iv) 所有方面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和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
  - (v) 符合載列於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的獨立性準則；及
  - (vi)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酌情決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2. 無論是委任任何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有關委任均須依照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則及規例進行。
3. 提名委員會將要求候選人按指定的形式提交必要的個人資料。
4. 提名委員會的秘書須召開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人選(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

5. 關於任何董事會候選人的委任，提名委員會應對有關人士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6. 關於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的重新委任，提名委員會須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推薦，讓候選人可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7. 如果股東想向董事會提議一名人選，彼應參閱本公司網站內可供參閱的「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8. 有關推薦人選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董事會擁有最終決定權。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柳建華博士(主席)及黃偉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陳啟遠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 (b)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d)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或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e)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f)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g)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h)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i)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有關期間(短於一年)，薪酬委員會並無召開會議。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彼等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有關期間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零–1,000,000港元	12

##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戰略發展委員會目前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啟遠先生(主席)和齊明智先生)，非執行董事(即沈敬武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學枝先生)。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規劃本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計劃及提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及監控戰略計劃的實施。

於有關期間，戰略發展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討論及審議本公司發展戰略、規劃及建議的實施。

於有關期間各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有資格出席
陳啟遠先生	1/1
齊明智先生	1/1
沈敬武先生	1/1
楊學枝先生	1/1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狀況，以及本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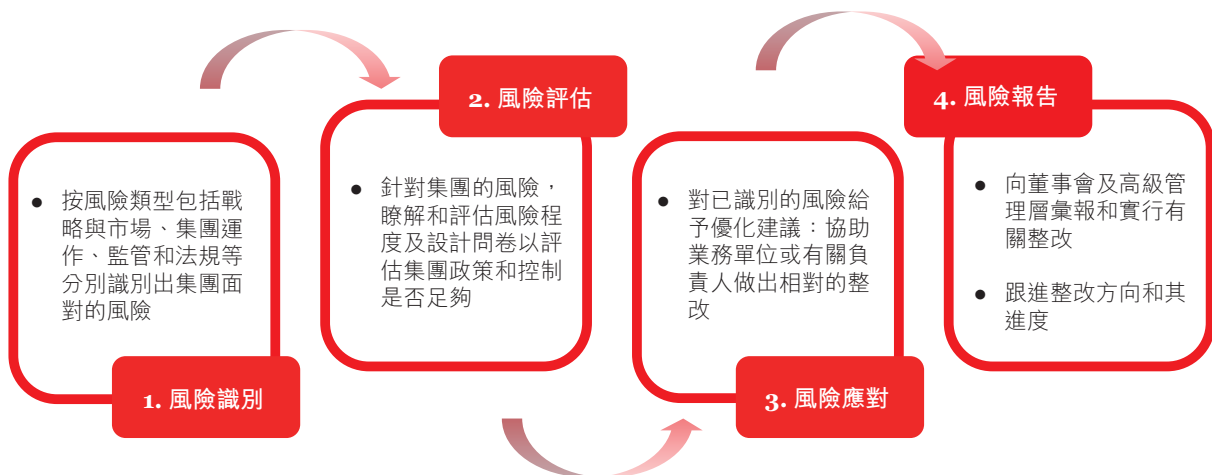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9至9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為了實現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策略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是建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監督管理行為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從頂層設定基調、進行風險評估及監督設計、實施及維持內部監控。本集團業務實體公司的運作是基於政策及程序構成的基礎，以闡明所需要的控制標準。該等政策及程序涵蓋各個方面，包括營運、財務及會計、人力資源、監管及法規、授權的安排等。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企業風險評估，以評估本集團為實現其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在風險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已識別出可能影響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化的策略目標的重大風險。這些風險是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的重要程度優先排序。

## 內部審計

本集團已經設立了內部審計部門，該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審計部門獨立於營運管理及獲授予全權接觸需作內部審計檢查的資料。內部審核工作按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進行，以檢討其主要營運、財務、合規和風險管理監控。於內部審核過程中，內部審計部門識別內部監控的不足及缺點，提出改進建議，並與內部審計團隊及管理層溝通審核發現及監控弱點。管理層負責確保在合理的期限內改善內控不足。內部審計部門會進行後續跟進審核工作，以確保整改方案得到實施。

##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一次全面檢討，檢討期間覆蓋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範圍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運作、財務及合規監控，並考慮了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的轉變，以及本公司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轉變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訂明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董事會已檢討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以及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並認為是有效及足夠的。

## 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執行程序及內部監控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包括：

- 已設有一套自身程序以維持有關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機密；
- 向所有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掌握股價敏感資料及／或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傳達有關程序，並不時提醒彼等須遵守該等程序；及
- 處理事務時會充分考慮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及有關指引。

## 股息政策

董事會採用一般股息政策，在未來按每年不少於股東應佔的可分派淨利潤**30%**宣派及派發股息。未來股息的支付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資本需求、整體財務狀況、訂約限制、未來前景等因素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由於本公司為一間控股公司，其能否宣派及支付股息將視乎是否自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取得充足的資金而定。中國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在向股東宣派及分派回報時須遵守彼等各自的章程文件及中國法律法規。本公司未來的股息派發未必反映以往股息派發情況，並會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496
與中期審閱有關的非核數服務	683
總計	2,179

## 公司秘書

本集團公司秘書為蘇偉恒先生。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蘇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會主席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http://www.skledu.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在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以供考慮。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並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可以隨時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業務之交易，而有關會議須於遞呈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要求者本人可自行按正常程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股東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關於股東建議任何人士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通過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址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83號柯士甸廣場3樓02室(電郵地址：[ir@skledu.com](mailto:ir@skledu.com))。

## 章程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其於上市日期生效。於有關期間，前述的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其他變動。

## 1. 關於本報告

###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在履行環境與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報告範圍覆蓋集團總部以及旗下子公司。

### 報告編製標準

本報告嚴格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二十七闡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下稱「ESG報告指引」)的規定編製。集團遵照報告原則，開展ESG議題重要性評估，識別適用的ESG關鍵績效指標，並搭建ESG數據收集機制，務求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回應利益相關方的信息訴求。

### 報告信息來源

報告信息均來自於集團正式制度文件、統計報告或有關公開資料。

## 2. ESG管理

集團致力成為中國受人尊敬的領先教育品牌，秉持「博學精教、成就學生」的企業使命，積極發揮自身專業優勢，將「愛心、專注、激情、快樂、進取」文化融入企業日常運營和教學管理，同時重守社會承諾，將社會責任融入企業發展規劃之中，積極促進教育培訓行業發展，為社會可持續發展貢獻動力。

集團董事會作為ESG最高決策機構，負責確立集團ESG治理策略與目標，監督ESG風險評估與管理，審閱並簽發ESG報告。集團高管層作為ESG領導機構，統籌ESG管理，審閱ESG重要議題與年度報告；集團內審部負責ESG日常管理的溝通協調，組織年度報告的編製；相關職能中心與部門認真執行集團的工作計劃，切實履行各自ESG的職責，積極開展可持續發展能力建設，並協助完成ESG報告的信息收集與編製工作。



## 3. 利益相關方溝通與重要性評估

集團一貫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交流與溝通，及時了解他們的訴求與期望有助於我們客觀地審視業務發展中的環境與社會影響，合理規劃與評估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根據不同利益相關方群體的特點，我們採用問卷、訪談、小組討論等形式，以保障順暢高效的溝通，並及時做出回應。

### 3.1 利益相關方溝通交流機制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方式
投資者／股東	合規運營及管理 業績表現良好 信息公開透明	股東大會 公司公告及新聞稿 香港聯交所／公司網站
教師／員工	保障員工權益 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良好的職業發展平台 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部門會議／教研活動 教師／員工培訓交流 教學質量評估 教師／員工考核
學生	優質的教學質量 充足的教學資源 舒適的學習環境 多元化活動機會 先進的教學模式	主題班會／講座 學校校長信箱 滿意度調查
家長	優質的教學質量 優良的師風師德建設 保障學生身心健康 保障學生安全 學生校園生活保障	家長會 家長開放日活動 校長接待日活動 學校校長信箱
供應商／合作夥伴	互利共贏 長期合作關係 公平競爭	供應商評估 供應商現場考察 供應商交流會 戰略合作
政府與監管機構	遵守法律法規 依法納稅 安全的教學環境 產生正面社會效益	合規報告 定期走訪 接受實地考察 參與會議／研討會
社區／公眾	公益慈善項目 學生社會活動 教育動態	公益活動 慈善活動 志願活動

## 3.2 ESG 議題重要性評估

在本年度報告的籌備過程中，我們聘請第三方顧問協助審視並檢定集團ESG議題清單，通過利益相關方溝通、行業分析等方式綜合評定本年度ESG議題的重要性排序。

二零一九年度集團ESG議題重要性矩陣如下：



重要性評估結果顯示，教學品質、創新研發、師資團隊建設為最為重要的ESG管理維度。鑒於集團的業務特點，業務運營對環境的影響較小，故排序較低。集團將以此評估結果為參考，進一步優化ESG工作規劃重點，同時在本報告中相應增加重要議題的篇幅，回應利益相關方的關注。

## 4. 博學精教 成就學生

百年大計，教育為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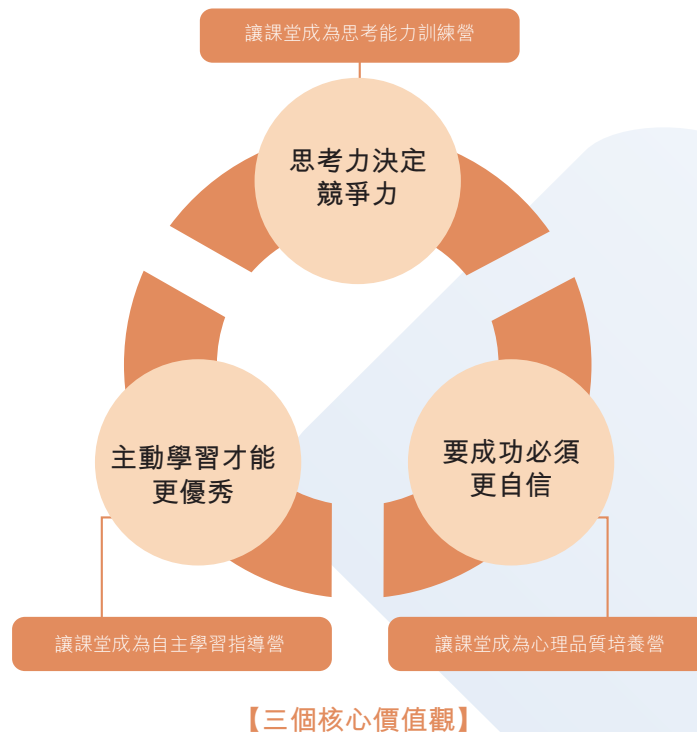
集團以質為先，銳意進取，針對不同學生的認知水平、學習能力以及自身素質，因材施教，拓展孩子的思維脈絡，提升孩子的學習興趣，以完善的知識體系教育孩子，以耐心細致的教學態度引導孩子，鼓勵每個孩子追求個人理想，用心幫助每個學生實現個人的全面發展。

### 4.1 創新教育體系

二零一九年，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教育教學改革全面提高義務教育質量的意見》和《關於新時代推進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導意見》兩份文件的頒布標誌著我國從知識核心邁向素養核心的教育時代。

為順應新時代教育的發展趨勢，集團與時俱進，開拓創新，將原來的「PTS授課體系」全面升級為「366」模型教學體系。「366」模型教學體系專注思考力培養，引導孩子發掘知識本質，理解知識形成過程及知識間的內在聯繫，能夠理解和應用知識解決問題，致力培養有邏輯的思考者。

「366」模型教學體系下的思考樂課堂，關注「明確目標、嘗試探究、揭示邏輯、發現本質、構建體系、提升能力、提高成績」的教學核心，讓孩子在實現富有成效的學習中提升成績，收獲成長。





【六個教學內核】

共建目標	問題導航	揭示邏輯	指導學法	知識入框	當堂訓練
教師通過前測、交流和提問，探明課堂教學起點，並和學生一起確定課堂的學習任務和目標。	課堂以解決教師預設的問題為線索展開，學生在教師提出的大問題導引下，自主探索，合作交流，獲得有價值的經歷和經驗。	在引導學生嘗試、實踐和概括的基礎上，採取思維可視化技術，揭示解決問題的思維邏輯和知識的本質，並鞏固強化認知。	教是為了不教，教師在揭示思維邏輯和知識本質的同時，組織學生回顧並提煉學習方法。	優秀學生頭腦中的知識都是有組織、有體系的，知識點按層次排列，而且知識點之間有內在聯繫，具有結構層次性。	教師注重訓練內容的層次性、綜合性和趣味性，訓練過程既有「有意思」又有「有意義」。
01	02	03	04	05	06

【六個課堂標準】

根據「366」模型教學體系，集團相應對課程與教學管理、教師的選拔與培養、備課練課到教學方式進行轉變與創新，確保其全面滲透到教學研究、教材研發、教師培訓、課堂教學以及運營管理等的過程中。

## 4.2 優質教學管理

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等法律法規，並依照標準化管理體系逐步完善內部制度，以科學化、規範化的質量管理與監督機制保障高品質的教學效果。集團學科中心負責整體教學規劃；綜合教學標準與課堂實踐，將教學管理過程與授課過程緊密結合，力求打造高效率、標準化的授課體系，更好地呈現出每節課的教學效果。

本年度，集團進一步整合優質師資力量，充分發揮骨幹教師的引領作用，促進各學科的建設和專業成長；同時，加強教學示範，組織集中備課練課，並開展教學督導、調研、檢查與評估等系列工作，確保教學標準與課程設計的有效執行。

### 教學集中日

教學集中日是集團教學活動中的重要環節，以同年級同學科教師構成的備課組為單位，開展集中的備課和練課活動，不斷打磨課堂教學方法，優化課程環節設計，在反複的演練討論中，集思廣益，共同探索並沉澱契合集團教育理念的授課方式。

集中的備練課活動也為老師提供交流互動的平台，幫助老師們從整體上理解教材、局部上突破難點、切實提高駕馭教材的能力，達到以老帶新，以新促老，實現互助共享，共同提高的目的，為集團持續提升教學品質奠定堅實基礎，樹立教學標桿。

## 4.3 精磨教學研究

教學研發是集團打造高品質教育的源動力。二零一九年，集團進一步加強企業的研發內核建設，在原先教研中心基礎上正式成立教學研究院，推動教學研究和教學管理走向規範化、標準化和專業化。

目前集團已搭建了覆蓋小初高各學段、全學科的產品體系，各學科嚴格依據課程標準，結合本地學校升學考情，設置科學合理地課程體系。各學科開設不同層次的班型體系，如基礎素養、綜合素養、創新素養等，教學目標各有側重以滿足學生的不同需求。

本年度，集團加大對教學研發的投入，從研發流程、產品內容、產品質量、排版標準等維度進行研發體系優化：

## 研發流程

- 逐步形成專家指導、一線反饋、外部調研、內部規劃的教材研討模式，以及設計—編寫—三審五校的教材開發模式。本年度共梳理產品研發流程標準化制度文件12項，嚴格落實文件要求，有序開展研發的各項工作。

## 產品內容

- 根據366模型教學體系，對教材內容進行修訂，如增加學習目標和知識結構圖幫助學生更好地梳理知識提升，引導邏輯性思考；
- 同時，注重對新教改、課改、學科前沿命題、分層教學及課堂有效性的研究，確保教學內容與時俱進；
- 隨著集團業務範圍的不斷擴張，全面加強本地化產品研發，在集團教材母稿的基礎上開發城市教學資料，確保充分契合當地的教學標準與特點，滿足學生的成長需求。

## 質量審核

- 由核心教研成員和專家成立編委會，量化產品質量要求，加強教材質量考核，嚴格獎罰制度；同時，全面宣導「對錯誤，零容忍」，發布集團公告號召全體一線老師對教材錯誤進行有獎反饋，雙向發力保障產品質量提升。

## 產品設計

- 在主教材內對重點題型、知識點拓展、實驗課等配置二維碼視頻講解，加深學生理解；並進一步細化產品排版標準、升級排版技術，幫助師生清晰課堂目標、培養思維邏輯；全新版式的書籍將於二零二零年開始陸續在各年級應用推廣。

## 產品團隊建設

- 大力引進985/211雙一流名校背景的有豐富教研經驗的老師，加強人才梯隊建設，組建城市教研團隊；
- 本年度共發布4份創新激勵文件，完善研發激勵機制。

## 4.4 科技化創新升級

科技賦能教育是大勢所趨，二零一九年，集團持續加大科技化教學模式的研發，逐步拓展教研平台與課堂交互系統的建設，在各系統構建和功能完善的過程中謀求打通為一個互動的教育生態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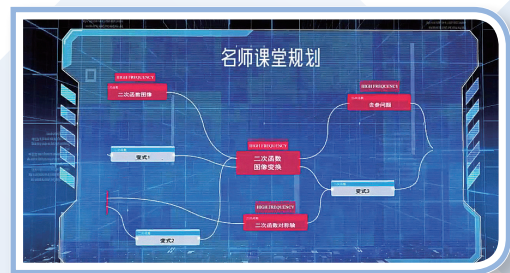
樂定制系統：二零一九年，為支持各城市公司本地化教材編製而研發的樂定制系統正式上線。集團總部可發布教材修訂任務、上傳章節母版，城市教研團隊可在線完成章節內容修訂，並提交總部審核，大幅提升了教材修訂的工作效率，在保障產品標準化的基礎上，促進產品本地化的全面推廣。

在線作業系統：二零一九年六月上線，全面實現了作業與試題的在線分享和作答；作答完畢後，系統自動出具成績分析報告，提升教學效率，學生和家長可通過在線練小程序上回顧過往考試信息與成績分析報告，充分掌握學習進展，促進教育效果可視化。

SIR教學交互系統：針對數學傳統課堂形式中幾何畫圖不準確、動點問題展示難等困境而研發的課堂升級系統，通過交互程序改變原有的教學場景，實現教學思維可視、師生交互和自主探究等教育目標。本系統將於二零二零年正式上線。

### SIR使用場景

1. 精確繪製幾何圖形
2. 動態展示幾何規律
3. 動態展示函數變化
4. 靈活調整上課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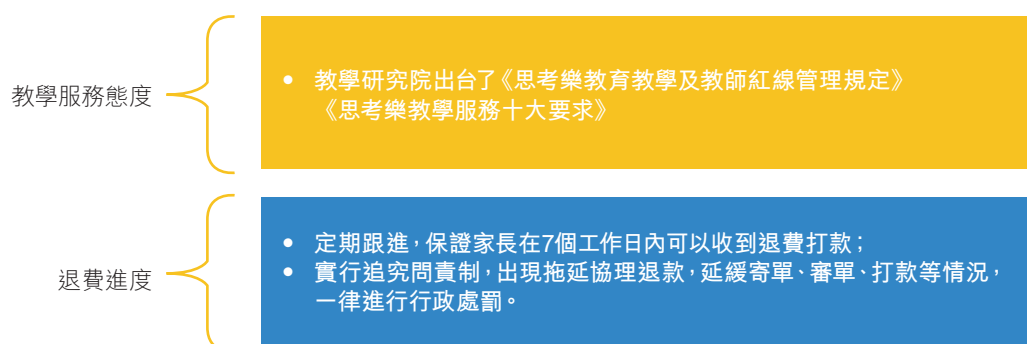
## 4.5 個性化專業服務

在推進教學體系標準化的進程中，以個性化的服務回應每個學生的特點和學習需求是集團持之以恆的目標。根據每個學生的學習方式、性格特點、學習進度，選擇契合的輔導方式；同時，針對孩子的薄弱環節，查漏補缺、突破重點難點，定制個性化的輔導和學習計劃，幫助孩子快速提高。

教育需要家長的共同參與。集團積極構建家校互聯機制，授課當天反饋學生的上課情況，保證學情溝通及時高效；定期開展學情交流，召開家長小型座談會，總結分析孩子學習動態，並提出可行性建議。家長也可通過在線匿名滿意度調查，對教師上課效果、服務等方面進行評價，幫助我們更好地識別改善方向，不斷優化教學服務，獲得學生和家長的認可。

集團將家長的每一次投訴視作寶貴的成長機會。對於投訴處理，集團實行首問責任制，相應職能部門協同配合分析並制定解決方案，確保及時有效地回應家長的訴求。二零一九年，集團共接到投訴建議**132**件，較上年同期減少了**363**件，平均處理時效在**1-3**個工作日<sup>1</sup>。

集團針對投訴中的重點難點問題進行匯總、分析，並落實相應整改措施，不斷優化內部管理，切實提升服務品質，不辜負家長和學生的信任。二零一九年針對常見的投訴問題，我們相應的整改措施如下：



<sup>1</sup> 此處引用數據為集團投訴熱線渠道接獲的投訴數量和投訴處理時效。



## 4.6 維護安全健康的校區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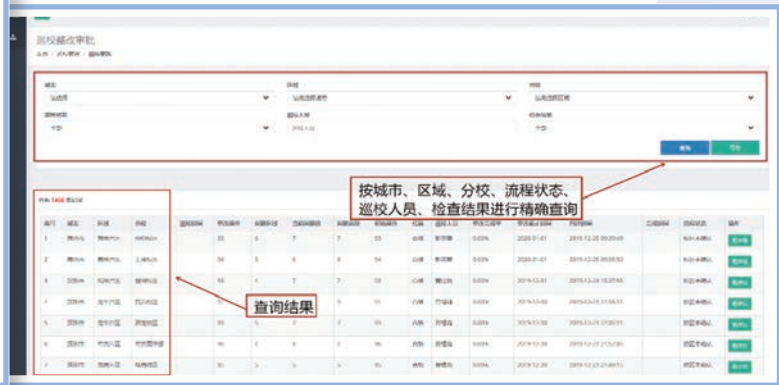
安全與健康的校區環境是保證教學活動正常開展的前提條件。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法律法規，嚴格執行《消防安全責任制度》、《校區運營標準化操作手冊》等規定，明確集團總部至校區的安全管理職責分工，落實考核與獎罰機制。本年度，集團未發生安全類事故。

針對日常運營中的安全及健康風險，集團總部定期開展校區安全巡查與專項檢查，針對發現問題責令限期整改，跟蹤監督並組織複查，確保整改計劃的有效落實，實現對問題的閉環管理，杜絕校區的安全隱患。

二零一九年，共開展覆蓋7個城市、100個分校的安全月度巡查；安全專項檢查6次；消防巡查820次；共處理消防維修合計245單，自修227單；完成安全類優化提升502次。



集團自行開發的「安全巡校工作單」手機應用程序，大幅提升安全管理的檢查效率，完整記錄校區的安全檢查結果，同步積累形成校區安全問題庫，以便後續更有針對性地進行安全規劃與重點監督。安全巡校工作單有效強化了安全檢查工作規範，促進了城市間、校區間的標準化安全管理。



為健全校區安全應急工作機制，集團已制定突發事件應急預案，設立了安全事件上報系統，實現校區與總部的信息暢通、快速聯動，確保事件得到及時控制和妥善處理，保障師生的人身安全。

集團致力為師生提供一個健康的學習環境，在教室的採光照明、黑板照度、課桌椅高度等細節處重點把關；同時，對新校區委託第三方專業公司進行甲醛治理和空氣質量檢測，檢查合格方可投入使用。集團重視校區的安全健康教育，定期組織應急演練與急救培訓活動，確保全員參與，提升安全與急救事件處理專業技能，培養員工的安全意識，構建校區的安全健康文化。

## 5. 精英團隊 深耕教學

高效穩定的人才團隊是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基礎。我們堅持以發展吸引人、以事業凝聚人、以工作培養人，通過為員工提供公平的職業發展機會、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完善的培訓體系、民主平等的工作環境，致力實現員工個人發展和企業發展的有機結合和相互促進。

### 5.1 打造優秀人才團隊

集團積極進行人才的可持續發展建設，持續優化人才招聘體系，通過校園招聘、社會招聘以及內部員工推薦等多種渠道，系統地引入優質人才以滿足集團高速發展的人力資源需求。集團招聘微信公眾號於二零一九年正式上線，全面介紹集團的發展理念與文化，及時推送集團人才招聘相關信息，並設立網申通道，大幅提升招聘效率。

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等法律法規，堅持公平公正的僱傭原則，落實標準化的招聘與錄用流程，確保招募人才符合集團人才引進標準與崗位職能要求。集團依法與受聘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同時，通過統一收集新員工信息和勞動合同管理的方式避免了童工及強制勞工事件的發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員工**3,510**人，其中教師**2,501**名。

集團秉持客觀、公平的原則，依照績效考核方案，定期對員工的績效表現進行評估。除工作績效外，集團著重強調工作態度與工作精神，提倡責任心、團隊精神與服務意識、鼓勵員工提升工作的主觀能動性。績效考核成績為內部晉升及獎金發放的重要依據，激勵員工提升個人工作能力與表現。

集團依法建立科學規範、管理透明的薪酬與福利保障體系，遵從按崗定薪、優質優酬、激勵先進、兼顧公平的薪酬原則，通過績效獎金、創新獎項等機制，肯定員工業績表現，體現員工自身價值，以充分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定期開展行業薪酬調研，確保為員工提供合理公平、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集團按時為員工繳納「五險一金」，支付加班補貼，保證帶薪假期，並提供多元化的福利項目，如生日禮品與集體生日會、春遊活動、子女入學學費折扣等。此外，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正式成立思考樂愛心公益基金，在向困難員工及其直系親屬提供愛心援助，幫助他們解決燃眉之急，免除員工後顧之憂。

## 5.2 完善人才培養機制

集團致力完善內部人才培養機制，提升員工的專業綜合能力，令每位員工充分發揮個人潛能、實現職業夢想。根據業務發展及崗位技能需求，集團制定年度培訓計劃，多渠道、分層次開展培訓活動。

目前，集團已建立面向不同崗位、職級的培訓課程體系，並實行導師制；對於新入職員工，除入職培訓外，特制定《新員工融入幫扶計劃》，幫助新員工明確工作目標與要求、樹立適崗信心，盡快適應工作崗位，並培養集體歸屬感。

教師的培養是集團保障高品質教學與業務持續發展的基礎。為了進一步提高一線教師教學水平、為團隊儲備優秀的新鮮血液，確保教學業務的提質增效，集團培訓學院於二零一九年對教師培訓機制進行迭代升級，梳理現有課程架構、強化培訓團隊自身能力培養，同時深化總部與城市校區間標準化培訓體系建設。

集團教師訓練體系以培養3C優秀教師為目標，描畫學生喜歡、能幫助學生解決問題的教師畫像，拆解能力結構，形成能力星盤。以「講一練一考」為基本步調，以練固化學，以考推動學，確保落實行為，提高績效。

# 教師培訓系列課程

## 優師優才

優師優才III級 · 保留與招生套路入門  
優師優才II級 · 366進階理解與實踐：教練型課堂  
優師優才I級 · 366進階理解與實踐：激發學習熱情

## 思考樂3C教師

## 教師管理

培訓師計劃 · 成為高效講師的思維模式與方法論  
管理者的修練 · 高效能人事的7個習慣 | 目標管理與達成  
教師管理 · 成為優秀教練

## 效能培訓

教育者的心態  
教育者的技能 · 讓學生愛上老師的秘訣  
教培教師的績效 · 包裝自我及提高保留

## 贏在起點

修練期 · 專業素養 | 職業素養 | 團隊價值觀  
成長期/成熟期 · 教學設計 | 呈現能力 | 溝通推廣  
蛻變期 · 教學進階 | 新星計劃 | 复盘述職

目前，根據教師成長先後順序，集團已建立「贏在起點•366新教師教學能力培訓」、教師效能培訓、優師優才計劃三大賦能培訓體系。

**贏在起點•366新教師教學能力培訓：**主要培養教師基本功、呈現能力與教學手段、高效課堂設計、學生心理與學習認知習慣、個人形象打造等能力，及教師職業素養與高效能思維習慣。通過三個階段的培育，從一名「教學小白」蛻變為具備良好教學技巧與素養的教師，並通過訓前、訓後若干月的實踐、實習，真正成為合格的思考樂教師。

二零一九年，培訓總訓練人次1,400人次，為一線團隊輸送多於600位新教師，支援深圳及周邊城市業務發展，同時也推動建立優秀人才梯隊，為活化團隊執行力提供有力的人力保障。

**TET•教師教學效能培訓：**為進一步賦能一線團隊夥伴，解決日常教學中常見問題，提高教師工作績效的同時，提高教師工作效率、效能，培訓學院打造TET•教師教學效能培訓，為教師提供教學教研能力與技巧、教學服務技巧、個人形象與品牌打造等話題培訓，著重解決部分教師教學績效較低的問題。本年度共組織3次集中培訓，參訓人數約500人次。

**優師優才計劃：**為進一步「抓尖」，培育足夠支撐企業未來發展的優秀人才，培訓學院於二零一九年度執行優師優才計劃，從各大區、各校區、各學科選拔優秀教學苗子約50人，為其帶來進階教學技巧與技能、教師核心動力與思維品質、個人品牌打造與推廣等主題培訓。

## 培訓活動剪影之一

贏在起點55期—《如何與學生溝通》

理解學生心理、構建和諧師生關係是保證學習效果的重要組成。《如何與學生溝通》課程重點解讀學生心理，傳授師生溝通的技巧，講解師生溝通的常見問題和應對方法，幫助新教師把握現代孩子的性格特徵，做一個智慧型的老師。贏在起點55期共143位在訓學員參與了本次培訓。



隨著業務的不斷擴張，校區管理人才培養及管理能力提升的挑戰愈發顯著，集團商學院通過多元化、多層次的培訓計劃和多形式的培訓模式，為團隊管理能力提升搭建賦能平台。

商學院現有學習板塊如下：

### 高層管理培訓

金星計劃 — 中層管理  
校長分層分級特訓營

銀星計劃 — 儲備幹部  
全國儲備幹部特訓營（副校長）  
預備幹部特訓營（英才計劃）

面向大區校長、城市校長、中層及儲備幹部，整合內外部學習資源，通過校長特訓營、校長進修計劃、外部交流學習等形式，加強各層級團隊管理者的管理理論積澱，提升領導力、經營管理水平與綜合素養。

## 培訓活動剪影之二

二零一九年「英才計劃」儲備幹部二期訓練營之《情商決定領導力》  
高情商是思考樂領導者的八大必備素養之一。

集團董事長陳啟遠老師親自授課，以情商為切入點，系統的分析了情商與素質的區別，強調情商是卓越領導力的關鍵，引導大家思考自己的管理模式、領導力風格以及自己的領導力特質對團隊行為的影響。各校區儲備幹部、「校長周二學習營」所有學員、各大區校長及副校長、總部職能經理及以上人員共同參與了本次培訓。



## 嚴苛的師德師風建設

提升道德修養，培養高尚情操是教師培養的核心要素。集團十分重視師德師風建設，多次重申並嚴格落實「思考樂教育員工行為十不准」及「思考樂教育教學及教師紅線管理」，提醒教職員工嚴以律己、愛崗敬業、不斷加強自身的思想作風和師德修養，為學生樹立行為典範。

## 思考樂二零一九年「師德榜樣」評選

二零一九年，集團開展了「立德樹人春風化雨——我心中的師德榜樣」評選活動，歷時三個月，共46位教師在各校區投票中脫穎而出，榮獲思考樂二零一九年「師德榜樣」稱號。

才為德之資，德為才之帥

不忘從教初心，潛心立德樹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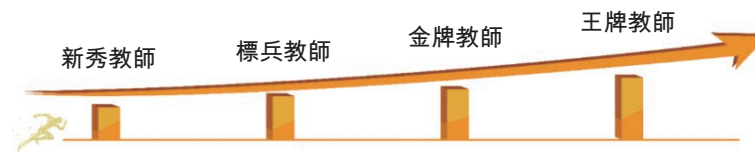


## 5.3 成就教育人生

### 5.3.1 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

集團綜合考慮教師與職能人員發展需要以及成長規律，全面構建技術與管理人才發展路徑。針對教師，集團設計了教師級別管理，共設置「試用—一星—二星—三星—四星」共25級的晉升通道，充分調動教師的工作積極性和熱情，增強教師之間的競爭意識，體現其自身價值。

除職級晉升外，集團每年會進行標兵、金牌、王牌教師的評比，符合要求的教師均可參與，憑個人能力贏得此項榮譽。



針對校區行政管理與總部職能人員，集團遵循晉升管理制度規定，設立了清晰的晉升通道，秉持民主、公開、擇優的人才選拔與評審機制；注重員工的能力優勢與個人意願，協助規劃個人發展路徑，真正做到適才適崗、人盡其才，助力員工通過努力奮鬥成就自身職業理想。

### 5.3.2 健康溫暖的工作氛圍

為員工提供良好的工作條件、營造關愛的工作氛圍，既是員工權益的保障、激發員工活力的基本條件，同時也是集團實現和諧、穩定、優質發展的驅動力 and 必要條件。

為了更進一步關注員工身心健康及加強職業健康監護管理，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組織全員進行健康體檢，並於六月份統一申報深圳市大病醫療保險；在日常管理中，每周各校區進行健康狀況提報，每月匯總健康狀況，完善健康管理手冊；同時積極組織各類體育活動，督促員工加強鍛煉、強身健體。

「燃！展拼搏之志•登夢想之巔」—思考樂第八屆冬季運動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一年一度的思考樂運動會在深圳盛大拉開帷幕，3,000多名思考樂人共同參與，在多樣的運動競技項目和趣味活動中，重溫團隊精神、凝聚團隊力量，傳遞專注、拼搏、快樂、進取的企業文化。



為了提升教師的滿意度與幸福感，集團二零一九年積極創新，從細節出發、從點滴入手，在寒暑假的一份份愛心早餐和消暑飲品中，為一線教師送上切實溫暖的關懷。

同時，我們也組織了集團總監下校區等系列活動，深入一線教師群體，與老師們進行分享與交流，了解老師們的需求與感受；同時為優秀校區送去錦旗，感謝校區在假期為學生的付出。

### 5.3.3 暢順溝通與平等參與

二零一九年，集團進一步完善和落實「我和校長有個約」、「高管座談會」等溝通交流活動。

總部人力資源中心統籌，各大區校長、城市校長、事業部總監執行，每季度一期，與各分校教師代表面對面溝通交流。本年度，全集團累計組織溝通活動次數達120場，在溝通中拉近管理層與員工的距離，聆聽彼此的心聲，解決實際困難。

員工如遇不公正待遇，或有任何訴求，可與集團人力資源中心聯繫。人力資源中心需及時處理，並向員工反饋相關事宜的處理情況。

集團堅持對不同性別、年齡、國籍、民族、宗教信仰的員工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均享有平等的工作機會及各項福利，嚴禁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確保營造公平、公正、公開的工作環境。



## 6 合規運營 持續發展

### 6.1 規範採購行為

嚴格高效的供應鏈管理是實現企業健康發展的重要環節。集團堅持誠信的合作態度，貫徹落實供應商管理制度，維護暢通平等的交流機制，致力建立互助互信的合作關係，促進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

集團制定《採購管理制度》，規範供應商管理準入、評價、分級管理；執行嚴格的準入標準，全面評估供應商的履約表現，實行優勝劣汰、動態管理，及時剔除表現不佳的供應商，以保障集團產品與服務的質量。

集團多渠道收集供應商基本信息，對符合要求的供應商進行初步考察，審核通過即確定為待用供應商，錄入供應商資源庫。在準入階段，集團重點關注待用供應商的商業信譽、資質證書、產品質量情況；並綜合實地考察評分，判定是否升級為準入供應商。

集團採購部、行政部分別負責物資類和工程類供應商履約評價；根據產品質量、服務品質、商業道德等多維度的表現，集團將供應商劃分A+至D五個等級，嚴格執行分級管理。集團對優秀供應商給予激勵措施，促進供應商主動提升履約能力。

為加強採購的廉潔建設，採購相關人員需簽訂《自律協議書》，嚴格按照公司採購相關制度及流程進行採購；如有違反協議書責任行為，一經查實，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機關追究刑事責任。

### 6.2 學生信息保護

集團執行嚴格的信息保密規定，嚴禁發生家長與學生隱私信息泄露事件。集團對線上系統中的學生資料實行嚴格的權限設置，權限申請需要經過相關領導的逐層審批，同時根據崗位變動情況及時更新權限設置，確保信息的安全。集團亦定期監控信息平台安全，保護信息系統免受病毒、黑客攻擊，防止信息泄露，切實保障學生與家長的權益。

同時，在客戶服務、教學管理制度中增加對於學生信息保密條款，規範信息保密措施，同時，通過各類培訓及活動持續向員工宣貫信息保密的重要性，提升保密意識，對違反保密制度的行為進行懲處。

## 6.3 合規宣傳推廣

集團嚴格管理廣告、招生簡章制定等宣傳行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法律法規的要求，集團承諾在廣告中不使用虛假、誇大的宣傳信息，有關學校的招生簡章和廣告，我們均已向審批機關備案並符合法律法規的要求。

二零一九年，集團進一步深化合規宣傳管理，全面排查校區宣傳物料、線上自有媒體宣傳平台物料；頒布並落實宣傳物料全面管控細則，規範宣傳文案用語，嚴格執行部門自查—法務部核對—營銷中心審核、備案的審核流程，確保宣傳資料真實有效，切實維護學生與家長的權益。

## 6.4 廉潔誠信運營

集團嚴格遵循反貪腐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落實廉潔建設相關制度，全面規範權力運行與管理行為。為加強對於反貪腐行為的制約監督，集團建立了反貪腐舉報機制，內外部人員可以通過書信、電子郵件、電話等多重渠道向集團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集團審計部接獲舉報後，及時展開調查。對證實有違規違紀行為的員工，集團按規定予以相應的行政紀律處分；行為觸犯法律的，移送司法機關依法處理。

集團堅決禁止教師違反師德師風規定接受學生、家長貴重禮品禮金的行為，強調校區負責人帶頭遵守有關規定，發揮示範引領作用，同時加強監督管理，營造「執教為生，廉潔從教」的良好氛圍。二零一九年度，集團並無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 6.5 知識產權保護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商標法》、《著作權法》等法律法規，集團制定並貫徹《知識產權管理制度》，逐步搭建標準化的知識產品管理體系，設置專人負責知識產權的申報和信息管理，以促進研發創新，保護集團的知識產權不受侵害。

二零一九年，集團著重加強知識產權的培訓宣傳，各部門對知識產權的認知有了顯著的提高。通過學習及培訓，了解集團知識產權的管理規定，運用知識產權管理程序開展了各項創新及研發工作，充分發揮知識產權在企業競爭力提升中的作用。

## 7. 節能降耗 綠色環保

鑒於教育培訓業務特點，集團在運營過程中並不涉及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我們依然對環保事業保持高度重視，踐行「勤儉擔當」企業核心價值觀，提倡低碳運營，創建「節能環保」型企業。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不斷完善自身的環境管理。本年度，集團未發生具有重大影響的環境違規事件。

### 7.1 資源使用與合規排放

本年度，集團的資源耗用主要來自校區和辦公區域的用電、用水、打印紙、以及公務車的燃油。電力來源於區域電網，水資源全部取自市政供水官網，且集團運營不涉及產品包裝物料的生產與使用。

我們所造成的排放主要包括燃油和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和空氣污染物，校區和辦公區域產生的生活垃圾與廢墨盒，以及生活污水。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並由環衛定點清運；廢墨盒全部交由合資格的第三方公司進行回收和處理。生活污水全部進入市政污水處理管網，並無直接向土壤及自然水體進行排放。

二零一九年度，集團正式啟動環境數據收集工作。在現有校區水電及辦公資源數據統計的基礎上，遵照香港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的數據要求，進一步完善了數據統計項目，修訂了數據統計表單；編製並下發數據統計指引，幫助各校區更好地理解數據統計口徑與標準，以此為契機，全面推進環境績效的量化、常態化、標準化管理，為下一年度節能減排計劃和目標的確立奠定數據基礎。

## 二零一九年度集團環境績效匯總表<sup>2</sup>

### 能源消耗



汽油	6,765.94	升
用電量	3,726.21	兆瓦時
直接能耗	211.27	吉焦
間接能耗	13,414.34	吉焦
總能耗	13,625.61	吉焦
能耗強度	0.02	吉焦/千元收益

### 水資源消耗



用水量	30,135.81	立方米
用水強度	0.05	立方米/千元收益

### 溫度氣體排放



(範圍一)	18.32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二)	3,117.72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一+範圍二)	3,136.04	噸二氧化碳當量
排放強度	0.01	噸二氧化碳當量/千元收益

### 廢氣排放



二氧化碳	0.10	千克
氮氧化物	6.18	千克
顆粒物	0.46	千克

### 廢棄物



廢墨盒、硒鼓	0.48	噸
生活垃圾	19.40	噸



## 7.2 綠色運營與環保宣傳

集團制定並落實《節能減排管理制度》，建立集團—大區/城市公司—校區的三級管控架構。於集團層面，行政中心負責節能減排的整體規劃，校長辦作為監督部門，協同行政中心共同制定節能減排的考核目標；在月度巡校中對校區節能減排工作進行檢查；於校區層面，校長作為節能減排責任人，加強落實集團的各項要求，並將節能減排工作列入年度各員工的績效考核標準。

<sup>2</sup> 範圍覆蓋集團總部辦公區域與位於深圳的全部校區。時間範圍為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排放物系數參考香港聯交所發布的《環境數據匯報指引》，電力的溫室氣體排放系數參考國家生態環境部發布的《2017年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能耗系數參考國家《GB2589-2008T綜合能耗計算通則》。

在日常運營過程中，集團主要節能降耗措施如下：

- 用電**
- 加強用電設備的管理與維護，避免用電浪費；
  - 嚴格規定空調使用要求及條件，前台客服人員的日常巡查空調使用情況；
  - 新校區建設時須選購節能設備；
  - 多個單位共用的校區，各單位應集中場地資源，採取集中辦公方式，避免各學科分開辦公和處理學科備課等事務，多採用自然光，降低能源消耗。
- 用水**
- 採用節水節能型潔具，降低衛生間水耗；
  - 定期檢查校區用水情況，對管道「跑、冒、漏、滴」及時修理。
- 辦公用紙**
- 推行無紙化辦公、使用線上OA審批，文檔閱覽優先使用電子文件形式，減少紙質文件影印；
  - 打印機設置自動雙面打印，對於單面打印紙張進行重複利用，減少辦公用紙的消耗。
- 辦公設備與用品**
- 對辦公設施設備進行定期保養，延長使用壽命，提升資源使用效益；
  - 實行辦公用品領用制度，提高重複使用率。
- 公務出行**
- 落實《公務車輛管理制度》，加強用車申請、調度、派車、回車登記、加油、維修保養等用車全過程管理；
  - 借助網絡及線上平台，減少不必要的公務出行。

集團深知綠色環保教育的重要性，致力普及環保知識，攜手利益相關方共同履行環境義務。在集團辦公與校區內張貼節約用電、用水等環保標識，加強節能減排宣傳活動，提倡節約精神，提升員工的環境保護責任意識，鼓勵身體力行，共築可持續未來。

## 8. 為愛遠行 助夢飛揚

教育是帶領每個孩子探索奇妙世界，實現人生夢想的助推器。集團心繫貧困地區的孩子，設立「為愛遠行•助夢飛揚」公益項目，共捐贈四所希望小學，改善了10,000多名偏遠地區孩子的教學資源。

二零一九年，第三所希望小學—湛江雷州市企樹小學、第四所希望小學—湖北荊州監利縣老嶺小學，經過愛心改造迎來了嶄新的面貌。從沙場到標準化操場，從圖書資源匱乏到滿滿當當的書架，從簡易辦公到標準化教師辦公室，學校軟硬件設施水平得到了全年提升，為孩子創造更好的教育環境。



集團聯合社會各界力量發起「書送希望」愛心捐書專項活動，共同為希望小學、偏遠鄉村校區愛心募捐書籍，目前已累計募捐20,000冊圖書，並階段性輸送到希望小學，幫助偏遠地區孩子豐富精神世界。

「書送希望」愛心捐書活動收到了學生和家長的踴躍參與，很多同學積極捐出了自己的課外讀物，希望與偏遠地區的小夥伴通過暢享知識與閱讀的喜悅。學生們在參與中，感知公益的力量，共同奉獻愛心。



## 「未來大先生」公益助學項目

集團每年向湖南邵陽學院捐款50萬元，用於提升邵陽學院教學建設，同時發起「未來大先生」公益助學項目，旨在鼓勵師範類與兼招類大學生德才並進、全面發展，提升綜合職業能力，幫助大學生成長為德藝雙馨的社會主義教育者。

## 教育公益講座

二零一九年暑假期間，集團發起「五城聯動一百場巡回公益講座」活動，特邀資深教育專家或行業大咖與萬萬家庭分享及交流孩子學習、成長大計，培養孩子應對挫折的能力，提高孩子逆商，影響了數萬個家庭。

二零一九年八月四日-十三日期間，集團董事長陳啟遠老師大型公益演講會《為夢想點贊，向荊棘致敬——讓孩子學會面對困難、擺脫困難和超越困難》勵志開講，陳老師深度闡述了自我驅動的激情、溝通能力、學會傾聽、團隊精神、強大的責任感、公開場合的演講能力、批判性思維及時間規劃能力這八大領導力的重要性，幫助孩子培養思考思維。



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集團特邀知名自然科學教育專家柯良澄老師蒞臨深圳，針對小學1-3年級學生，傾情分享少兒素質培養。講座一開始，柯良澄老師首先告誡家長們，謹記以孩子為本，專注豐富孩子內涵。柯良澄老師通過幾個問題，幫助家長分析孩子行為表現背後隱藏的線索，並給出正確培養孩子的方向與建議。

## 關愛特殊兒童

每年兒童節來臨之際，集團均會組織特殊兒童的愛心關懷活動。二零一九年，集團與深圳自閉症學會聯合舉辦以「陪伴成長，愛不孤單」為主題，關愛「星星的孩子」公益活動，為100多位「星星的孩子」送去了最優質的課堂互動以及溫暖，用心守護每一個孩子的成長。

「星星的孩子」，這群特別的孩子因為自閉症的原因，就像遙遠天際的繁星，有著一套不被常人所理解的思維模式，在自己的世界裡孤獨閃爍。為了適應「星星的孩子」學習的特殊性，本次愛心課堂的內容設計更強調趣味性和引導性。開始上課前，樂學老師們已準備了豐富的道具，通過小小的互動遊戲，孩子們逐漸打破陌生感，跟著「新老師」塗塗畫畫。

集團定期開展義賣義教活動，收集書法、畫作和「星星的孩子」卡通周邊，在內外部發起長期愛心義賣活動，義賣所得善款全部捐贈予深圳市自閉症兒童研究會，讓愛心傳遞，陪伴成長。





## 愛國毅行親子徒步活動

二零一九年十月，集團舉辦70周年愛國毅行親子徒步活動，來自深港台三地的70組家庭進行22公里的徒步活動，用實際行動祝福祖國70周年華誕。



集團積極投身社會公益事業的發展，用實際行動主動承擔企業社會責任，得到了社會各界廣泛認同與高度贊許，先後斬獲「愛心企業」、南方都市報「二零一九年度最具社會影響力教育公益項目」、新華網「二零一九年度•品牌影響力教育集團」、「最具影響力教育品牌」等諸多榮譽。

秉持教育者的公益心，集團未來將持續投身社會公益領域，充分發揮自身的資源和優勢，助力中國基礎教育事業，用知識和關愛幫助更多的孩子實現人生夢想。



致思考樂教育集團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思考樂教育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94至16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IESBA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IESBA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益確認
-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4及附註5。

貴集團提供教育服務，通常於每學期開始前預先向學生收取服務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教育服務的收入約人民幣711,422,000元已於提供服務的相關課程計劃按比例確認。就教育服務自學生收取但尚未入賬的服務費部分列作合約負債。

我們將審計工作重點放在收益方面，原因是其對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意義，以及由於涉及大量交易導致存在誇大收益的風險。

我們通過執行以下程序評估教育服務的收益確認：

- 我們基於操作系統的數據了解有關收取教育服務費及確認收益的關鍵內部控制，評估及測試相關系統自動及人工控制的有效性；
- 我們以抽樣方式獲取並核對所收取教育服務費的證明文件，包括現金收據記錄、學生入學表格及出勤記錄；
- 我們根據銀行對賬單以抽樣方式將收取的教育服務費總額與收取的現金總額進行對賬；
- 我們以抽樣方式對教育中心進行實地考察，以測試學生的出勤記錄；
- 我們以抽樣方式選擇於跨年結日安排的教育課程，並核查學生的入學記錄及課程安排；根據相關課程安排重新計算確認為收入的服务費比例；跟蹤相關分錄賬過賬至總分類賬；及
- 我們以分類基準對收入進行分析審查，並通過佐證管理層的說明、我們的行業知識及外部市場數據查詢收入趨勢。

基於上述我們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教育服務的收入獲現有證據支持。

## 關鍵審計事項

###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附註16。

貴集團自其強制生效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貴集團應用簡化過渡方法將其主要用於學習中心及辦公物業的租賃作會計處理，且並無重述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使用權資產將按採納時的租賃負債金額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25,953,000元及人民幣459,768,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的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80,853,000元及人民幣20,752,000元。

租賃負債初始透過貼現與租賃期內使用權資產有關的預測租賃付款計量，而釐定貼現率及具重續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租賃期限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涉及大量審計工作，原因是租賃數量極大以及釐定適當貼現率和租賃期限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通過執行以下程序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處理：

- 我們了解及評估內部控制(包括有關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程序及監控)，以及核對識別及確認租賃的關鍵控制；
- 我們根據合約協議及我們對業務的知識，評估管理層就識別租賃所作的評估是否適當；
- 我們從管理層獲得租賃摘要，並以抽樣方式，測試每項租賃的關鍵條款(包括租約期限及租賃付款)並追溯到相關租賃合約；
- 我們根據合約條款、資產的性質及情況，以及我們對業務的知識，評估就釐定貼現率及租約期限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的合理性；及
- 我們以抽樣方式，測試根據租賃付款、貼現率及預期租約期限計算的租賃負債。

基於上述我們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處理獲現有證據支持。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邱麗婷女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5	711,422	493,115
銷售成本	8	(407,484)	(306,377)
<b>毛利</b>		<b>303,938</b>	<b>186,738</b>
銷售開支	8	(21,593)	(12,072)
行政開支	8	(132,243)	(70,464)
研發開支	8	(45,223)	(30,985)
其他收入—淨額	6	8,289	3,541
其他收益—淨額	7	18,723	8,987
<b>經營溢利</b>		<b>131,891</b>	<b>85,745</b>
財務成本	10	(23,816)	(3,186)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08,075</b>	<b>82,559</b>
所得稅開支	12	(13,289)	(13,085)
<b>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內溢利</b>		<b>94,786</b>	<b>69,474</b>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除所得稅前溢利		—	762
所得稅開支	12	—	(518)
出售附屬公司的除所得稅後收益	14	—	2,363
<b>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期內溢利</b>		<b>—</b>	<b>2,607</b>
<b>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94,786</b>	<b>72,081</b>
<b>以下各項應佔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b>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4,786	72,214
— 非控股權益		—	(133)
		<b>94,786</b>	<b>72,081</b>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一 持續經營業務		94,786	69,474
一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740
		94,786	72,214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一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	13	19.06	16.46
一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	13	—	0.65
		19.06	17.11
一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	13	19.01	16.46
一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	13	—	0.65
		19.01	17.11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4,882	106,134
土地使用權	16	—	39,352
使用權資產	16	525,953	—
無形資產	17	996	1,0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38,429	46,233
遞延稅項資產		19,577	13,47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29,837</b>	<b>206,273</b>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6,828	21,77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447,621	205,084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1	35,304	10,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41,479	37,200
<b>流動資產總值</b>		<b>741,232</b>	<b>274,555</b>
<b>資產總值</b>		<b>1,471,069</b>	<b>480,828</b>
<b>權益</b>			
股本	22	3,775	339
股份溢價	24	386,081	52,897
其他儲備	24	39,403	32,664
保留盈利		124,105	29,319
<b>權益總額</b>		<b>553,364</b>	<b>115,219</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經營租賃負債	27	—	12,969
借款	28	23,035	26,386
租賃負債	16	359,763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82,798</b>	<b>39,355</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26	283,356	214,701
租賃負債	16	100,00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101,352	85,95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854	9,222
借款	28	38,340	16,373
<b>流動負債總額</b>		<b>534,907</b>	<b>326,254</b>
<b>負債總額</b>		<b>917,705</b>	<b>365,609</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471,069</b>	<b>480,828</b>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	—	26,027	(1,100)	24,927	(3,712)	21,215	
年內溢利		—	—	—	72,214	72,214	(133)	72,08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26,027	71,114	97,141	(3,845)	93,296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東注資									
註冊成立本公司		315	—	—	—	315	—	315	
發行新股份		24	106,728	—	—	106,752	—	106,752	
已付股息		—	(53,831)	—	(35,158)	(88,989)	—	(88,98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6,637	(6,637)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3,845	3,845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39	52,897	32,664	29,319	115,219	—	115,2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339	52,897	32,664	29,319	115,219	—	115,219	
年內溢利		—	—	—	94,786	94,786	—	94,78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39	52,897	32,664	124,105	210,005	—	210,005	
與擁有人之交易：									
股東注資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	22、24	855	402,196	—	—	403,051	—	403,051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	22、24	2,581	(2,581)	—	—	—	—	—	
計入股份溢價的上市開支	24	—	(36,380)	—	—	(36,380)	—	(36,380)	
已付股息	24、25	—	(30,051)	—	—	(30,051)	—	(30,05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3、24	—	—	6,739	—	6,739	—	6,739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775	386,081	39,403	124,105	553,364	—	553,364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經營所得現金	30(a)	315,774	132,142
已收利息		4,467	112
已付利息		(3,064)	(3,228)
已付所得稅		(16,756)	(15,030)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b>		<b>300,421</b>	<b>113,996</b>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付款		(123,208)	(53,5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30(b)	313	3,249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付款	30(c)	(35,304)	(10,500)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1	10,500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20	(1,540,538)	(1,166,540)
贖回到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0	1,313,442	1,142,662
應收股東款項還款		—	861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		—	(1,544)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374,795)</b>	<b>(85,360)</b>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資本注資所得款項	22、24	—	106,752
根據上市發行新股份	22、24	403,051	—
支付上市相關開支		(30,562)	(3,469)
借款所得款項	28	53,400	20,000
償還借款	28	(34,784)	(47,021)
已付股東股息	25	(30,051)	(88,989)
應收股東款項	32(d)(i)	315	—
償還應付關聯方款項		—	(3,370)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82,716)	—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278,653</b>	<b>(16,097)</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204,279</b>	<b>12,539</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00	24,661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41,479</b>	<b>37,200</b>

## 1. 一般資料

思考樂教育集團(「本公司」，前稱為中國遠方(控股)集團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中國併表聯屬實體(定義見下文)(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透過學業備考課程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從事提供課後教育服務(統稱「上市業務」)。

陳啟遠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二零三月十八日批准刊發本綜合財務報表。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2.1 編製基準及重組

於重組(定義見下文)前，上市業務主要由深圳市思考樂文化教育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深圳思考樂」，一間於中國深圳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中國併表聯屬實體」)進行。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楓燁(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楓燁」，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與深圳思考樂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多項協議(「結構性合約」)，據此，中國併表聯屬實體的業務及經營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乃轉讓予深圳楓燁。因此，中國併表聯屬實體被視作深圳楓燁的受控制結構性實體並由本公司最終控制(「重組」)。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重新估值修訂，該等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列賬。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及重組(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深層判斷或複雜情況，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 2.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及
-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本集團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須更改其會計政策。本集團選擇以追溯方式採納新規則，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新準則的累計影響。此乃披露於附註2.2。上文列示的其他大部分修訂並未對往期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或未來年度產生重大影響。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待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報告期間，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非強制採納，而本集團亦未提前採納。該等準則預計不會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或可見未來的交易有重大影響。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闡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以追溯方式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按照標準之特定過渡條文所准許，並未重述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資料。因此，新租賃規則導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資產負債表確認。

#### 2.2.1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租賃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6.15%。

##### (i) 所應用的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該準則所允許的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過往有關租賃是否屬虧損性租賃的評估以替代減值審閱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約
- 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餘下租期少於十二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剔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則於釐定租賃期時使用事後確認。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就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屬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作重新評估。反之，就於過渡日期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依賴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進行評估。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2.2.1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續)

(ii) 租賃負債的計量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384,093
使用初始應用日期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302,678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71,944
非流動租賃負債	230,734
	302,67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459,768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00,005
非流動租賃負債	359,763
	459,768

(iii)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

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經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之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租金費用或應計租賃款項進行調整。於初始應用日期，概無虧損性租賃合約需要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所有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均與租賃物業相關。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類別資產有關：

	於二零一九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	435,392	296,276
土地使用權	90,561	39,352
	525,953	335,628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 2.2.1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續)

##### (iv) 對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的影響

採納該政策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EBITDA增加約人民幣91,192,000元，乃由於經營租賃付款計入EBITDA，而使用權資產攤銷及租賃負債利息則除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亦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30,712,000元及人民幣436,746,000元。

### 2.3 合併原則

#### 2.3.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指導該實體活動之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為被購買方的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購買基準，確認於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實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購買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則購買方先前持有的被購買方股本權益於購買當日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全面收益確認。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合併原則(續)

#### 2.3.1 附屬公司(續)

##### (a) 業務合併(續)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購買當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後續變動，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於全面收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轉讓的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之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於議價收購之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全面收益確認。

集團內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所報金額已作出必要的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 (b) 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未改變控制權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之公允價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盈虧亦列作權益。

#####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表明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綜合全面收益表或轉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允許的另一權益類別。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合併原則(續)

#### 2.3.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價值，則須於收取該股息時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定義為企業從事業務活動的部分，其獨立財務資料可供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評估，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其於作出有關分配本集團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的決定時會審閱綜合業績。

### 2.5 外幣換算

#### (a)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使用實體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且該等附屬公司將人民幣作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故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另有所指者除外)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因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通常於全面收益內確認。倘彼等有關符合作現金流量對沖及符合作投資淨額對沖或於海外經營中投資淨額部分應佔收益及虧損，則於權益中遞延。

有關借款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全面收益表「財務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呈列。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5 外幣換算(續)

#### (b) 交易及結餘(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全面收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c) 集團公司

海外業務(概無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列報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概約數字，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乃於交易日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對沖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投資淨額部分的部分任何借款，相關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全面收益，列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對於出售境外經營業務(即出售集團在境外經營中的全部權益，或者出售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或涉及喪失對擁有境外經營的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就該項經營累計計入權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所有匯兌差額均獲重新分類至全面收益。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5 外幣換算(續)

####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續)

對於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部分出售，應佔累計匯兌差額的比例份額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並且不會於全面收益中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益的減少並不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應佔累計匯兌差額的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全面收益。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成本亦可能包括自權益轉撥就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作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僅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後續成本載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成本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從全面收益中扣除。

折舊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為租賃物業裝修，則按較短租期)按直線法將其成本(扣除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樓宇	25年至57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剩餘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3年至5年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該等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損益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計入全面收益。根據集團政策，出售重估資產時，有關資產在其他儲備所涉的數額一律撥入保留盈利。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無形資產

#### 計算機軟件

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歷史成本減攤銷列賬。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成本及使用該等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並在10年的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

### 2.8 土地使用權

預付土地租金乃為長期使用土地而預付的款項，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與累計折舊虧損列賬。成本指自獲授相關權利日期起就使用土地之權利而支付的代價及其他直接相關成本。預付土地租金按直線法於本集團獲授於中國使用之相關土地使用權證所列租期內進行攤銷，並於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與中國內地政府有土地租賃安排。預付土地租賃權計入土地使用權，並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 2.9 研發成本

研發活動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符合以下條件時，開發成本(與設計及測試新型及改良產品有關)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無形資產並將其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本集團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無形資產在開發期內應佔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其他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之前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會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表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其他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如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就超逾款額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確定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組合分組，彼等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本集團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於各報告期末，可能就撥回減值對除商譽以外已產生減值的非金融資產進行審閱。

### 2.11 金融資產

####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視乎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和虧損計入全面收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權益投資列賬。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 2.11.2 確認及取消確認

按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而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金融資產在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取消確認。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資產(續)

#### 2.11.3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加(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全面收益支銷。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以收合同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全面收益，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於其他收益／(虧損)內列報。減值虧損於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以收合同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全面收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滿足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全面收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內呈列。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資產(續)

#### 2.11.3 計量(續)

##### 股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至全面收益。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付款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全面收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列報。

#####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其規定自應收款項初始確認起確認預期存續期虧損。

### 2.12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金融資產與負債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淨額。本集團亦已訂立並不符合抵銷標準的安排，但仍允許相關金額在如破產或終止合約的情況下予以抵銷。

### 2.13 其他應收款項

大部分其他應收款項為租賃按金及授予僱員的貸款。倘預期其他應收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更長但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收回，則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4 合約資產及負債

與客戶訂立合約後，本集團取得從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將貨物轉讓予客戶或向客戶提供服務的履約義務。該等權利及履約義務結合會產生資產淨值或淨負債，視乎剩餘權利與履約義務的關係而定。倘收取代價的剩餘有條件權利的計量超過所履行的履約義務，則合約為資產並確認為合約資產。相反，倘剩餘履約義務的計量超過剩餘權利的計量，則合約為負債並確認為合約負債。

###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其他短期高流通量投資(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者)。

### 2.16 股本

普通股會被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會在權益中呈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末前提供予本集團的貨品及服務的尚未支付負債。該等金額為無抵押且一般於確認後3個月內支付。除非支付款項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呈列為流動負債。

其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及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18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全面收益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年度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9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有關資產的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以待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款進行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可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全面收益中確認。

###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計算，並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後所得出的應付稅項。

####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按報告期末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並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在適用稅務法規有待詮釋的情況下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基於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的暫時差額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遞延所得稅源自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且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全面收益，則遞延所得稅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計將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獲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抵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 2.21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義務

本集團僅運作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國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為受聘於中國的僱員參與多項由相關中國省市級政府組織實施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及受聘於中國的僱員須按僱員薪酬的比例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省市級政府按上述計劃承擔所有已退休及將會退休的受聘於中國的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按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責任為其僱員支付額外的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有關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政府管理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本集團向界定供款退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社保

本集團中國的員工能參與政府監管的多種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社保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僱員薪酬(存在封頂數)的一定比例向基金繳納。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僅限於每年應繳納的供款。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金及其他社保作出的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於本集團(i)不能撤銷提供該等福利時及；及(ii)實體確認重組(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成本並需支付離職福利時確認。倘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離職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支付的福利應貼現至現值。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2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上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以致可能引發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而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則就法律申索、服務保證及恢復原狀義務確認撥備。本集團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為管理層在報告期末按照將須清償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金錢時間價值及負債的獨有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由於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2.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獲得其僱員的服務以交換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並以特定行使價收購本公司股份。所收取服務的公允價值交換授出購股權，以收購本公司股份已連同權益下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的相應增額於全面收益中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購股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開支總額已於歸屬期內確認，而歸屬期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獲達成的期間。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改其對預期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其確認於全面收益內重新修訂初始估計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當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入股本。

### 2.24 收益確認

收益按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

當或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還是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4 收益確認(續)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倘本集團履約過程中：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產生或增強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不會產生對本集團具有可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參照在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進行收益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有關確認收益之特定標準的描述如下。

當合約的任何一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其合約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在其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本集團於作出付款或錄得應收款項(以較早者為準)時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是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入賬。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提供以下教育服務：(i)課後教育服務、(ii)以英文為主的輔導服務及(iii)一對一及小班輔導服務。

教育服務費包括提供輔導服務及課程材料。該等組成部分具高度相關性及視為一項履約義務。

教育服務費一般於每學期開始前提前收取。教育服務費按提供服務的相關課程表按比例確認。已收但尚未入賬的學生教育服務費部分入賬列為合約負債。將於一年內入賬的款項反映為流動負債，將於一年後入賬的款項反映為非流動負債。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當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值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有關工具的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折現以作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之利息收入使用原先實際利率確認。

### 2.26 租賃

誠如上文附註2.2所闡述，本集團已變更其（作為承租人）租賃會計政策。新政策載於下文，變更的影響載於附註2.2。

本集團為若干教學中心的承租人。租賃合約主要為介乎1至12年之固定年期。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直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所有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自全面收益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全面收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付款項
- 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則為購買權的行使價格，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6 租賃(續)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恢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支付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以直線法於全面收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

### 2.27 股息分派

向股東派發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派息的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 2.28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收取補貼及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來自政府的補助。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確認其擬補償的費用期間計入全面收益。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以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

##### (i)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及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通過定期檢討本集團外匯淨額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在可能時通過自然對沖盡量降低該等風險及可能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如有必要)。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並面臨因多種貨幣風險(主要涉及港元及美元(「美元」))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未訂立任何外幣對沖安排，僅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86,228	13
港元	428	7
	86,656	2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倘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貶值5%，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則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情況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倘匯率變動如下， 除所得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倘匯率變動如下， 除所得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5% 千港元	-5% 千港元	+5% 千港元	-5% 千港元
美元	(4,314)	4,314	—	—
港元	(21)	21	—	—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以浮動利率獲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合約，僅會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款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下表按於各報告期末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的有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之借款。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1年內屆滿	38,340	16,373
1至2年內屆滿	3,511	3,332
2至5年內屆滿	11,588	11,034
超過5年屆滿	7,936	12,020
	61,375	42,759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敏感性

	稅後溢利影響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利率一增加100個基點	(521)	(512)
利率一減少100個基點	521	512

(i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因金融工具對手方無力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條款項下責任而造成本集團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於日常營運過程中向客戶授出信貸。

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潛在違約，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所有應收關聯方款項均無抵押物。本集團考慮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信貸記錄、前瞻性資料及其他因素評估其信貸質素。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此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跟進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部分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主要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該等金融機構具有較高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信貸風險(續)

##### 其他應收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主要管理人員款項以及租賃按金。本集團董事於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可能性，並於年內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報告日期資產產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予以比較。特別納入下列指標：

- 預期導致公司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大幅變動的業務、財務經濟狀況之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公司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公司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第三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倘債務人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時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當對手方無法於到期後90日內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當概無合理收回預期，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償款計劃，則撇銷金融資產。當債務人於到期後超過365日以上未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時，本集團將貸款或應收款項分類為撇銷。當貸款或應收款項撇銷後，本集團繼續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以期收到到期應收款項。收回款項時，該等款項於全面收益確認。

本集團定期審閱各項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保證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的減值虧損。在金融資產的年期內，本集團會透過及時適當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對其信貸風險進行會計處理。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別債務人的歷史虧損率，並就未來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屬低信貸風險，原因為交易對手具有履行其近期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強大能力。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等結餘確認的虧損撥備接近於零，故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撥備。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持有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進一步通過維持現金儲備和動用銀行融資進一步緩解流動資金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顯著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乃根據報告年度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比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如屬浮動，則按各年末的現行比率計算。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九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3,244	—	—	—	3,244
其他應付款項	12,559	—	—	—	12,559
借款	40,479	4,530	13,588	8,302	66,899
租賃負債	111,684	110,190	269,115	60,853	551,842
	167,966	114,720	282,703	69,155	634,544
<b>於二零一八年</b>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2,653	—	—	—	2,653
其他應付款項	15,019	—	—	—	15,019
借款	18,243	4,553	13,660	12,899	49,355
	35,915	4,553	13,660	12,899	67,027

#### 3.2 資金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便其可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及
- 維持最佳資金架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金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金予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資本架構監控資金。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資金風險為低。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按照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以下為有關輸入數據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三個層級：

- 同一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披露，參見附註20。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如下：

二零一九年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	447,621	447,621
<b>二零一八年</b>	<b>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b>	<b>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b>	<b>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b>	<b>總計 人民幣千元</b>
<b>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	205,084	205,084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經銷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如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確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本集團管理第三級工具的估值，以作財務報告之用。本集團根據具體情況管理投資的估值工作。本集團將每年至少一次使用估值技術來確定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將尋求外部評估專家協助。

第三級工具之估值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於該等工具未於活躍市場買賣，經參考相關金融機構的報價其公允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法估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估值使用的主要假設呈列於附註20。

倘本集團持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4,507,000元，增加／減少人民幣1,720,000元。

### 4. 關鍵會計估計與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 (a) 結構性合約

本集團透過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經營業務。由於對中國上市業務的外國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本集團並無於若干中國併表附屬實體擁有任何股權。董事通過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參與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的可變回報之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藉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的控制權。經評估後，董事認為，由於結構性合約，本集團對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於整個期間或自各自的註冊成立／建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以較短期間為準)。然而，結構性合約可能不如直接法律所有權一樣有效，為本集團提供對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的直接控制，而中國法律制度所提出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妨礙本集團對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受益權。董事根據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與該等中國併表附屬實體及其權益持有人的結構性合約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可在法律上強制執行。

## 4. 關鍵會計估計與判斷(續)

### (b) 所得稅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及中國之所得稅。於評定所得稅撥備金額及繳付相關稅項的時間時須作出大量判斷(例如釐定離岸業務的溢利)(附註12)。

於很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時，則就稅務虧損及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應課稅溢利的計算涉及判斷及估計，連同考慮本集團稅務規劃策略及宏觀經濟環境的影響。不同的判斷及估計可能會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及計量。

### (c)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

誠如下文財務報表附註23所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主要僱員授出股權。

本集團採納二項式估值法釐定該等獎勵的公允價值，本集團需要對主要假設(例如股息收益率及股價波動)作出重大判斷。

### (d) 釐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貼現率

在釐定貼現率時，本集團須於租賃開始日期及變動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以及租賃的條款及條件，就釐定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位於中國廣東省，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及經營溢利來自中國廣東省，及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廣東省。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通過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為課後教育服務之單一營運分部營運及管理。

本集團通過深圳市阿美睿卡教育培訓有限公司(「深圳阿美睿卡」)提供海外考試備考服務，並通過深圳市優教優學教育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優教優學」)提供個性化輔導服務，該兩個分部於二零一八年出售並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於年內，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 6. 其他收入一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分租(a)		
一分租收入	12,790	14,482
一分租開支	(11,497)	(12,368)
財務收入	4,468	111
政府補助	2,528	1,316
	8,289	3,541

(a) 本集團向深圳優教優學分租一部分學習中心，分租收入的定價乃參照實際租金開支加上雙方協定之升水的金額釐定。

## 7. 其他收益一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15,441	10,5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虧損淨額	(911)	(1,059)
外匯收益淨額	4,137	—
其他	56	(470)
	18,723	8,987

## 8.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380,295	257,916
折舊及攤銷(附註15、16及17)	110,069	21,555
上市開支(i)	25,837	14,381
教材	19,709	13,552
物業管理開支	9,474	6,843
廣告及展覽開支	10,387	6,282
公用事業	7,525	5,131
辦公室開支	6,678	6,219
維護成本	4,832	3,308
招待及活動開支	6,113	2,396
其他稅項	4,179	2,007
專業服務費用	2,128	973
差旅及交通	2,129	1,245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1,496	9
— 非核數服務	683	—
招聘開支	1,689	810
租金開支(ii)	—	71,239
其他	13,320	6,032
	<b>606,543</b>	<b>419,898</b>

(i) 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保薦費及其他上市相關成本。上市相關開支總額為人民幣76,598,000元，其中人民幣40,218,000元錄作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5,837,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4,381,000元)及人民幣36,380,000元錄作根據上市自股份溢價扣減(附註24)。

(ii)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租賃(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 9. 僱員福利開支

(a) 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54,651	246,254
定額供款計劃	10,772	6,575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6,739	—
其他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公積金	8,133	5,087
	<b>380,295</b>	<b>257,916</b>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分別包括零及一名董事，而彼等之酬金於附註33所示的分析中予以反映。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剩餘五及四名人士之應付酬金分別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4,424	2,647
定額供款計劃	20	14
其他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公積金	32	12
	<b>4,476</b>	<b>2,673</b>

(c)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薪金範圍		
零-1,000,000港元	4	4
1,0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未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未從本集團收取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 10.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3,064	3,18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6(b))	20,752	—
	<b>23,816</b>	<b>3,186</b>

## 11.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公司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並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且所持有擁有權權益的比例相當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是其主要營業地點。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資本/註冊資本	所持有 之權益
<b>直接權益</b>				
廣隆奔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二日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b>間接權益</b>				
煜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五日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深圳楓燁	中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日	互聯網及軟件技術 開發及服務/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深圳思考樂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一月四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深圳市思考樂教育培訓 中心	中國/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十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廈門市思考樂教育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三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東莞市思考樂教育文化 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七年 一月二十三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1. 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資本/註冊資本	所持有 之權益
惠州市思考樂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6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惠州市思考樂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十月二十二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6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佛山市思考樂文化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五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8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廈門市思明區思考樂教育培訓學校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三月十二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佛山市南海區思考樂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600,000元/ 人民幣600,000元	100%
東莞市厚街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三月十六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50,000元/ 人民幣150,000元	100%
東莞市大朗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五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50,000元/ 人民幣150,000元	100%
東莞市莞城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九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50,000元/ 人民幣150,000元	100%
東莞市萬江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一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50,000元/ 人民幣150,000元	100%
東莞市虎門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四月九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東莞市東城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五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東莞市莞城地王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東莞市東城東泰思考樂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 11. 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資本／註冊資本	所持有 之權益
東莞市長安思考樂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二十一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佛山市禪城區思考樂教育 培訓中心	中國／ 二零一九年 一月十五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佛山市禪城區啟凡教育 培訓中心	中國／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300,000元／ 人民幣300,000元	100%
東莞市常平思考樂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二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東莞市南城思考樂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一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00,000元	100%
惠州市惠城區思考樂教育 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九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300,000元／ 人民幣300,000元	100%
惠州市惠城區啟凡教育 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九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300,000元／ 人民幣300,000元	100%
中山市思考樂教育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九年 八月十四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江門市思考樂教育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九年 八月十四日	教育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一年內溢利的即期稅項	19,388	18,484
遞延所得稅		
一遞延所得稅增加(附註29)	(6,099)	(4,881)
<b>所得稅開支</b>	<b>13,289</b>	<b>13,603</b>
以下各項應佔所得稅開支：		
一持續經營業務	13,289	13,085
一已終止經營業務	—	518
	<b>13,289</b>	<b>13,603</b>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有別於使用適用於綜合實體的利潤的加權平均稅率所計算的理論金額，具體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一持續經營業務	108,075	82,559
一已終止經營業務	—	762
	<b>108,075</b>	<b>83,321</b>
按適用於有關公司溢利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稅項影響：	29,411	23,004
一稅收優惠政策(c)	(11,910)	(8,337)
一不可抵扣稅開支	48	28
一研發費用加計扣除(d)	(4,260)	(1,420)
一未確認稅項虧損	—	328
	<b>13,289</b>	<b>13,603</b>

## 12. 所得稅開支(續)

(a) 開曼群島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之前須按16.5%繳納所得稅。根據現行香港稅務條例，自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評估年度起，香港的附屬公司須就2,000,000港元以內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利得稅稅率繳稅，超出2,000,000港元的任何應課稅溢利部分則按16.5%繳稅。該等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毋須受任何香港預扣稅規限。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在中國的業務所作出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就期內應課稅溢利按25%的稅率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深圳思考樂取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因此根據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個年度期間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d)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規定，企業進行研發活動的，在釐定當年應課稅溢利時，二零一八年後可按已發生研發費用的175%申報可扣稅開支。



### 13.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以人民幣千元計)		
— 持續經營業務	94,786	69,47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740
	94,786	72,21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i)	497,186	421,98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計)		
— 持續經營業務	19.06	16.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0.65
	19.06	17.11

(i)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附註22(c)及22(e)披露之股份分拆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分別作出追溯調整，前提為假設股份分拆及資本化發行於各最早報告期間的開始日期已生效。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以考慮：

- 假設悉數轉換攤薄潛在普通股，將予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計)		
— 持續經營業務	19.01	16.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0.65
	19.01	17.11

## 13. 每股盈利(續)

用作分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用作分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497,185,000	421,980,00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調整：購股權	1,320,000	—
用作分母之普通股及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498,505,000	421,980,000

## 14.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深圳思考樂訂立股權轉讓及債務安排協議以出售深圳阿美睿卡，據此，深圳思考樂轉讓其於深圳阿美睿卡的7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元，並豁免應收深圳阿美睿卡款項人民幣3,913,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深圳思考樂訂立股權轉讓以出售深圳優教優學，據此，深圳思考樂分別轉讓於深圳優教優學之1%、29%及30%股權，代價各為人民幣1元。

(a) 出售深圳阿美睿卡及深圳優教優學的收益於出售完成日期的詳情如下：

	深圳阿美睿卡 人民幣千元	深圳優教優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1,782)	(25,438)	(27,220)
非流動資產淨值	2,098	15,588	17,686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316	(9,850)	(9,534)
累計非控股權益	(95)	3,940	3,845
	221	(5,910)	(5,689)
代價	—	—	—
債務豁免	(3,913)	—	(3,913)
債務豁免的所得稅影響	587	—	587
出售(虧損)／收益	(3,547)	5,910	2,363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b>					
成本	44,447	13,332	82,052	1,738	141,569
累計折舊	(1,408)	(3,322)	(19,827)	(346)	(24,903)
賬面淨值	43,039	10,010	62,225	1,392	116,666
<b>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43,039	10,010	62,225	1,392	116,666
添置	5,648	3,655	23,958	106	33,367
出售附屬公司	—	(1,707)	(15,979)	—	(17,686)
出售	—	(143)	(4,260)	—	(4,403)
折舊開支	(1,207)	(4,154)	(16,135)	(314)	(21,810)
年末賬面淨值	47,480	7,661	49,809	1,184	106,134
<b>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50,095	14,379	79,571	1,844	145,889
累計折舊	(2,615)	(6,718)	(29,762)	(660)	(39,755)
賬面淨值	47,480	7,661	49,809	1,184	106,134
<b>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47,480	7,661	49,809	1,184	106,134
添置	17,658	4,927	45,685	576	68,846
出售	—	(126)	(868)	—	(994)
折舊開支	(1,196)	(5,181)	(22,373)	(354)	(29,104)
年末賬面淨值	63,942	7,281	72,253	1,406	144,882
<b>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69,520	17,820	117,781	2,299	207,420
累計折舊	(5,578)	(10,539)	(45,528)	(893)	(62,538)
賬面淨值	63,942	7,281	72,253	1,406	144,882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開支已於全面收益內扣除，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3,708	18,020
行政開支	5,396	3,790
	<b>29,104</b>	<b>21,810</b>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2,690,000元及人民幣41,832,000元的樓宇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抵押品質押予銀行(附註28)。

## 1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b>		
土地使用權**	90,561	39,352
物業	435,392	296,276
	<b>525,953</b>	<b>335,628</b>
<b>租賃負債</b>		
流動	100,005	71,944
非流動	359,763	230,734
	<b>459,768</b>	<b>302,678</b>

\*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僅確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資產列示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負債作為本集團借款的一部分。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調整，請參閱附註2.2。

\*\* 本集團與中國內地政府有土地租賃安排。預付土地租賃權計入土地使用權，並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7,54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308,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28)。

1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續)

(b)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物業	79,233
— 土地使用權	1,620
	80,853
租賃財務成本	20,75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為人民幣82,716,000元。

17.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8
添置	1,135
攤銷開支	(77)
年末賬面淨值	1,076
<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168
累計攤銷	(92)
賬面淨值	1,076
<b>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076
添置	262
出售	(230)
攤銷開支	(112)
年末賬面淨值	996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170
累計攤銷	(174)
賬面淨值	996

1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 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 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b>		
其他應收款項	21,593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9,6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61	—
	46,254	179,616
<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其他應收款項	24,62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5,084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5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00	—
	72,329	205,084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其他應收款項	30,24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47,621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5,30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479	—
	307,028	447,621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3,244	2,653
其他應付款項	11,233	15,074
借款	61,375	42,759
	75,852	60,486

## 1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計入非流動資產</b>		
租賃按金	23,411	17,486
租賃物業裝修預付款項	15,018	5,747
預付款項(a)	—	15,000
物業、廠房、設備及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8,000
	<b>38,429</b>	<b>46,233</b>
<b>計入流動資產</b>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2(d)(i))	772	—
應收股東款項(附註32(d)(i))	—	315
墊付予僱員的現金(b)	778	882
授予僱員的貸款(c)	2,821	840
租賃按金	677	1,301
上市相關開支預付款項	—	4,780
預付款項(d)	9,223	9,848
其他應收款項	2,557	3,805
	<b>16,828</b>	<b>21,771</b>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結餘已逾期。

- (a) 預付款項指於一年內將不會完全動用之長期租賃開支之預付款項。
- (b) 墊付予僱員的現金主要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墊付予若干僱員的現金。
- (c) 授予僱員的貸款主要指就個人購房授予若干僱員的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 (d) 預付款項主要指租金開支及購買教材的預付款項。

##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05,084	179,616
添置	1,540,538	1,166,540
公允價值收益	15,441	10,581
出售附屬公司	—	(8,991)
到期贖回	(1,313,442)	(1,142,662)
於年末	447,621	205,084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短期投資為理財產品，其以人民幣計值及預期年回報率分別介乎2.00%至8.30%及3.00%至8.30%。該等理財產品之回報均無保證，因此，其合約現金流並非僅享有本金及利息付款。因此，彼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乃根據採用基於管理層判斷的預期回報率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並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276,783	47,700
減：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5,304)	(10,500)
	241,479	37,200

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90,127	47,680
美元	86,228	13
港元	428	7
	276,783	47,700



22. 股本

	法定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面值		普通股數目	面值	
		美元	人民幣		美元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	—	—
於註冊成立後的已發行普 通股(a)	50,000	50,000	314,410	50,000	50,000	314,410
發行新普通股(b)	3,831	3,831	24,091	3,831	3,831	24,091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3,831	53,831	338,501	53,831	53,831	338,501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53,831	53,831	338,501	53,831	53,831	338,501
股份分拆的影響(c)	53,777,219	—	—	53,777,219	—	—
法定股本增加(d)	946,168,950	946,169	6,522,132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 股份(e)	—	—	—	376,968,950	376,969	2,581,181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f)	—	—	—	124,900,000	124,900	855,215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0	6,860,633	555,700,000	555,700	3,774,897

(a)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為50,000美元，拆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

(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的股東就按每股股份1美元的面值向華創煜耀有限公司（「華創煜耀」）發行合共3,831股新股份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於完成後，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為53,831美元，分拆為53,831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已取得華創煜耀的注資人民幣106,751,825元，而人民幣24,091元及人民幣106,727,734元則分別列為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

(c)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本公司將其每股面值為1.00美元的已發行普通股分拆為1,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於分拆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3,831.05美元（分拆為53,831,05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財務報表呈列的每股盈利金額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股份分拆的影響。其他財務報表附註的每股面值及股份數目並無作出追溯修訂。

## 22. 股本(續)

- (d)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946,168,950股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由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53,831,050股增至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1,000,000,000股。
- (e)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上市獲得進賬後，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合共人民幣376,968,950元資本化而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376,968,95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資本化發行」)。
- (f)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按每股3.68港元的價格發行124,9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
- (g)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上市完成後，本公司法定股本1,000,000美元分拆為1,000,000,000股股份，其中555,700,000股股份為繳足發行或入賬列作繳足，及444,300,000股股份尚未發行。

##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僱員提供長期激勵以提供長期股東回報。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於各購股權自授出日期開始的歸屬期間確認。

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於年內授出	7.50 港元	27,785,000
於年內行使	—	—
於年內沒收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0 港元	27,785,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	—	—

於上表涵蓋的年份內，概無購股權已屆滿。

### 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年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購股權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5港元	27,785,000

基於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董事已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無風險利率	1.26%
波幅	43.43%
股息率	0.00%

於授出日期每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2.6887**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購股權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739,000**元(二零一八年：零)並計入員工成本。

24.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	—	26,027	—	26,027
重組(a)	—	(46,347)	46,347	—	—
發行股份(附註22)	106,728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b)	—	—	6,637	—	6,637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附註25)	(53,831)	—	—	—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2,897	(46,347)	79,011	—	32,664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52,897	(46,347)	79,011	—	32,664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	402,196	—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 (附註22)	(2,581)	—	—	—	—
計入股份溢價的上市開支	(36,380)	—	—	—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附註25)	(30,051)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b)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23)	—	—	—	6,739	6,739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86,081	(46,347)	79,011	6,739	39,403

(a) 合併儲備指根據重組本公司購入之深圳思考樂資產淨值超逾繳足資本的部分。

## 24.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續)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國附屬有限責任公司章程細則條文規定，於扣除以往年度累計虧損後的純利，須由該等公司先行撥款予各自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其後方可分配予擁有人。分配予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百分比為10%。撥入任意公積金的數額由該等公司的權益擁有人決定。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時即毋須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公積金可撥作企業的資本，惟所餘的法定盈餘公積金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按照中國外商投資企業適用的法律，屬於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本公司附屬公司須將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稅後利潤劃撥至儲備金，包括(1)一般儲備金、(2)企業擴充基金及(3)僱員花紅及福利基金。劃撥至一般儲備金的金額至少為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計算稅後利潤的10%。

倘儲備金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毋須劃撥。劃撥至其他兩類儲備金的金額由各公司酌情決定。

## 25.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上市前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	53,831
已付每股中期股息：0.02港元	11,114	—
每股中期特別股息：0.04港元	22,228	—
	33,342	53,831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0.06港元(二零一八年：零)	33,342	—
建議每股末期特別股息：0.06港元(二零一八年：零)	33,342	—
	66,684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及中期特別股息分別為11,11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017,000元)及22,22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034,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831,000港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6港元，合共33,342,000港元，以及末期特別股息每股0.06港元，合共33,342,000港元。

## 26. 合約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教育服務	283,356	214,701

合約負債指就教育服務合約已收學生的預付代價，通過提供服務而履行履約義務後確認為收益。合約負債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14,701	235,900
確認收益		
— 持續經營業務	(711,420)	(493,11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1,064)
出售附屬公司	—	(37,051)
年內已收客戶現金	835,837	575,144
年內退還客戶現金	(55,762)	(45,113)
於年末	283,356	214,701

由於相關服務的短期性質，於年末的全部合約負債結餘將在下一年度確認為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原定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並無披露。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遞延經營租賃負債	—	12,969
<b>流動</b>		
貿易應付款項(a)	3,244	618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附註32(d)(ii))	—	2,035
應付僱員福利	72,823	60,929
其他應付稅項	12,670	4,922
應付利息	56	55
遞延經營租賃負債	—	2,380
上市相關開支應付款項	3,421	5,256
其他應付款項	9,138	9,763
	<b>101,352</b>	<b>85,958</b>

(a)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購買教育書籍及其他教具有關。本集團獲授之貿易應付款項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或更短	2,186	1,409
三至六個月	676	967
六個月至一年	382	277
	<b>3,244</b>	<b>2,653</b>

28. 借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 有抵押		
銀行借款	23,035	26,386
即期		
— 有抵押		
非即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3,348	3,173
銀行借款	34,992	—
— 無抵押有擔保		
銀行借款	—	13,200
	38,340	16,373
	61,375	42,759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款實際利率分別為5.0%及5.2%。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貸款安排中所載的本集團銀行借款計劃還款日期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8,340	16,373
一至二年	3,511	3,332
二至五年	11,588	11,034
五年以上	7,936	12,020
	61,375	42,759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61,375,000元及人民幣29,559,000元由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80,23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2,690,000元；土地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7,543,000元)及人民幣70,140,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1,832,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28,308,000元)作抵押(附註15及附註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啟遠先生概無提供銀行借款擔保。(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759,000元)。



29. 遞延所得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11,101	8,8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45)	(303)
遞延經營租賃負債	5,295	3,160
應計工資、薪金及花紅	2,284	1,20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010	—
其他	632	589
	19,577	13,478

年內之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按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遞延經營租 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275	(331)	2,064	—	—	589	8,597
計入/(扣除自)全面收益表	2,549	28	1,096	1,208	—	—	4,881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824	(303)	3,160	1,208	—	589	13,478
計入/(扣除自)全面收益表	2,277	(442)	2,135	1,076	1,010	43	6,099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01	(745)	5,295	2,284	1,010	632	19,577

對於已結轉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照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資產。

## 29. 遞延所得稅(續)

於期內，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均歸因於已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視乎海外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家，中國公司所賺取溢利的分派於其分派溢利予海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時須按10%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尚未匯款予於中國境外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的保留盈利(並無就此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30,385,000元及人民幣59,262,000元。就該未確認款項而言，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而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所得現金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08,075	82,55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76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110,069	22,7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虧損淨額	911	1,15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15,441)	(10,581)
財務成本	23,816	3,18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739	—
營運資金變動：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150)	(30,8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5,100	47,316
合約負債增加	68,655	15,852
<b>經營所得現金</b>	<b>315,774</b>	<b>132,142</b>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5及17)	1,224	4,4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虧損淨額(附註7)	(911)	(1,154)
出售所得款項	313	3,249

## (c) 現金淨額調節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479	37,200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5,304	10,5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47,621	205,084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38,340)	(16,373)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23,035)	(26,386)
<b>現金淨額</b>	<b>663,029</b>	<b>210,025</b>
現金、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24,404	252,784
債務總額—浮息	(61,375)	(42,759)
<b>現金淨額</b>	<b>663,029</b>	<b>210,025</b>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現金淨額調節表(續)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 現金 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初始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到期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後 到期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4,661	—	179,616	(40,251)	(29,529)	(3,370)	131,127
現金流量	12,539	10,500	23,878	27,021	—	3,370	77,308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1,590	(3,143)	3,143	—	1,59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00	10,500	205,084	(16,373)	(26,386)	—	210,025
現金流量	204,279	24,804	227,096	(18,619)	3	—	437,563
其他非現金變動	—	—	15,441	(3,348)	3,348	—	15,44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479	35,304	447,621	(38,340)	(23,035)	—	663,029

31. 承擔

(a)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並於兩年至20年內屆滿的經營租賃租有多處學習中心，大部分租賃協議於租賃期末可按市場價格進行重續。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應付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1,684	69,413
一年後五年內	379,305	208,075
五年後	60,853	42,258
	551,842	319,746

##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

本集團由以下實體控制：

名稱	類別	註冊成立地	所有權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天晟國際有限公司(「天晟」)	最終和直接母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38.52%	49.69%
鴻圖嘉業有限公司(「鴻圖嘉業」)	最終和直接母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4.84%	32.04%

自一致行動人士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於本公司擁有權益並持有其投票權以來，天晟及鴻圖嘉業一直根據陳啟遠先生的決定及指示一致行動。

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及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要影響，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之名稱／姓名及關係載列如下：

關聯方	關係
炫信投資有限公司(「炫信」)	股東
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關聯方
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關聯方
深圳市正信圖文廣告有限公司	關聯方
深圳市恆創鑫實業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方
陳啟遠先生	主席兼控股股東

##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3,802	3,160
定額供款計劃	80	27
其他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公積金	61	33
	<b>3,943</b>	<b>3,220</b>

### (c) 與關聯方之重大交易

除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之資料外，與關聯方開展以下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相關方協商之條款進行。

購買教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深圳市正信圖文廣告有限公司	1,504	3,816
深圳市恆創鑫實業科技有限公司	484	4,789
	<b>1,988</b>	<b>8,605</b>

購買教材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購買價則參考當前市價釐定。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之重大交易(續)

由控股股東擔保的借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陳啟遠先生	—	42,759

與關聯方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攤銷：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606	—
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125	—
	731	—

與關聯方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186	—
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63	—
	249	—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之結餘

(i)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天晟	—	184
鴻圖嘉業	—	118
炫信	—	13
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651	—
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121	—
	772	315

(ii)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深圳市正信圖文廣告有限公司	—	896
深圳市恆創鑫實業科技有限公司	—	1,139
	—	2,035

(iii) 使用權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17,637	—
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3,886	—
	21,523	—

(iv) 租賃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華潤萬家有限公司	18,429	—
江門華潤萬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	4,075	—
	22,504	—



###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應付本公司各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主席：</b>					
陳啟遠先生	—	347	—	23	370
<b>執行董事：</b>					
陳弘宇先生	—	345	—	18	363
齊明智先生(行政總裁)	—	397	7	17	421
許超強先生	—	395	35	2	432
	—	1,484	42	60	1,586
<b>非執行董事：</b>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偉德先生	—	98	—	—	98
柳建華博士	—	60	—	—	60
楊學枝先生	—	67	—	—	67
	—	225	—	—	225
	—	1,709	42	60	1,811

##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主席：</b>					
陳啟遠先生	—	360	140	9	509
<b>執行董事：</b>					
陳弘宇先生	—	188	144	9	341
齊明智先生(行政總裁)	—	453	200	9	662
許超強先生	—	364	144	9	517
<b>非執行董事：</b>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	—	—	—	—	—
	—	1,365	628	36	2,029

上述本公司執行董事的酬金為彼等就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務提供服務的酬金。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沈敬武先生無權收取任何酬金。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並無享有退任或終止福利。

除附註28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公司的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第三方提供有關提供董事服務的代價。

## 34.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未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二零一八年：無)。

### 35. 期後事項

由於二零二零年初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全國／地區實施並將繼續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爆發的發展情況，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本集團為配合政府政策，將所有課程暫時由線下轉為線上。同時，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中國政府亦發佈一些利好政策，包括減免企業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以及提供貸款利息補貼以減輕新冠肺炎疫情對企業的影響。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尚不知悉因新冠肺炎疫情而對財務報表造成的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73,086	66,3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35,54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3,086</b>	<b>101,896</b>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9,915	5,0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940	8,986
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5,304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95	—
<b>流動資產總值</b>		<b>376,754</b>	<b>14,081</b>
<b>資產總值</b>		<b>449,840</b>	<b>115,977</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94	4,780
<b>權益</b>			
股本		3,775	339
股份溢價	36(a)	386,081	52,897
其他儲備	36(a)	73,086	66,347
累計虧損		(16,996)	(8,386)
<b>權益總額</b>		<b>445,946</b>	<b>111,197</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449,840</b>	<b>115,977</b>

##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註冊成立日期)	—	—
重組期間發行股份	—	66,347
發行股份(附註22)	106,728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53,831)	—
<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52,897</b>	<b>66,347</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2,897	66,347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	402,196	—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	(2,581)	—
計入股份溢價的上市開支	(36,380)	—
已付股息	(30,05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6,739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386,081</b>	<b>73,086</b>

於本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述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外部核數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我們」	指	思考樂教育集團，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新冠肺炎」	指	二零一九年首次發現的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SARS-CoV-2)引發的傳染性呼吸道疾病
「華創煜耀」	指	華創煜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大灣區」	指	粵港澳大灣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中國經營實體
「弘德教育」	指	深圳市弘德教育科技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執行董事陳弘宇先生及有限合夥人為(其中包括)陳弘宇先生(擁有18.1140%權益)、齊明智先生(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總裁，擁有10.0693%權益)及許超強先生(執行董事，擁有17.9009%權益)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鴻圖嘉業」	指	鴻圖嘉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經營實體」	指	深圳思考樂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各自為本公司之附屬實體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有關股份全球發售之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	指	深圳思考樂之股東，即陳啟遠先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弘德教育、軒揚投資、陳梅琴女士(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有關期間」	指	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間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深圳楓燁」	指	楓燁(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深圳思考樂」	指	深圳市思考樂文化教育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在中國成立之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之一
「天晟」	指	天晟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結構性合約」	指	深圳楓燁、中國經營實體及／或登記股東就本集團控制中國經營實體訂立的一系列協議，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結構性合約」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領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軒揚投資」	指	深圳市軒揚九州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陳啟遠先生擁有 <b>19.99%</b> 及陳啟遠先生的配偶陳雲蕾女士擁有 <b>80.01%</b>
「語汐國際」	指	語汐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公司